

公司代码：600098

公司简称：广州发展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谢峰	出差	李光
独立董事	谢康	出差	杨德明
独立董事	马晓茜	出差	曾萍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伍竹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张蕴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建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得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6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1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广州国发/控股股东	指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广州发展/上市公司	指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省发改委/能源局	指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局
市发改委	指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国资委	指	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电力集团	指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能源物流集团/燃料集团	指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集团	指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新能源投资公司	指	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南沙投管公司	指	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展新城公司	指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珠江电厂/珠、东电公司	指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和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天然气发电公司	指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发展建材公司	指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沙角 B 电力公司	指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恒益发电公司	指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红海湾发电公司	指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中电荔新公司	指	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鳌头能源站公司	指	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电力科技公司	指	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公司	指	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阳春热电公司	指	阳春发展热电有限公司
珠电燃料公司	指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发展港口公司	指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
发展碧辟公司	指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发展航运公司	指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中发航运公司	指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港发码头公司	指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公司	指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电动船公司	指	广州发展瑞华新能源电动船有限公司
能源检测公司	指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发东周窑公司	指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同煤广发	指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南沙燃气公司	指	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金燃智能表公司	指	广州金燃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发展光伏公司	指	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惠东风电公司	指	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州发展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zhou Development Group Incorpora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D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伍竹林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雪球	姜云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3楼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3楼
电话	020-37850968	020-37850968
传真	020-37850938	020-37850938
电子信箱	600098@gdg.com.cn	600098@gdg.com.cn

###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28-30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1-32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网址	http://www.gdg.com.cn
电子信箱	600098@gdg.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州发展	600098	广州控股

###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	------	--------------------

营业收入	12,298,838,488.38	10,236,537,589.42	2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573,276.12	357,552,719.88	2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5,253,742.16	343,899,879.85	2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94,476.34	665,916,090.65	-34.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09,786,006.22	16,022,626,419.64	1.17
总资产	39,024,913,781.00	38,549,382,719.77	1.23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98	0.1312	2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98	0.1312	21.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60	0.1261	2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2.31	增加0.3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	2.22	增加0.4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385.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02,691.5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16,303.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24,889.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6,360.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63,766.46	
所得税影响额	-3,888,330.57	
合计	10,319,533.96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一）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公司从事综合能源业务投资开发和经营，以及能源金融业务，为广大客户提供电力、煤炭、天然气、蒸汽、成品油等能源产品，同时提供天然气、煤炭和油品装卸、运输和储存服务。金融业务主要为能源产业发展提供金融支持，实现产融结合。

公司电力、蒸汽主要通过所属火力发电机组、风力发电设备和光伏发电设备生产，电力主要通过南方电网销售给终端用户，蒸汽通过自有管网销售给终端用户；煤炭和成品油通过外部采购，经由公司运输、批发、销售等渠道服务终端用户。天然气通过外部采购，公司自有管网输送、销售给终端用户。金融业务为集团提供资金归集管理、结算、信贷和融资租赁等服务。

#### （二）行业发展情况

##### 1、电力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有关统计，2018年上半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32,29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4%。分产业消费情况看，第一产业用电量1,32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3%；第二产业用电量22,33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6%；第三产业用电量5,07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7%；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4,55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3.2%。全国电力需求呈现增速同比提高、动力持续转化、消费结构继续优化的特征。

2018年以来，国家大力推进电力体制改革，电改试点覆盖全国，增量配电业务改革试点持续增加，电力交易范围逐步扩围，电力交易规模进一步扩大，电力系统辅助设备业务热情高涨，售电市场竞争激烈，电力交易制度日渐完善。同时，电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深化，可再生能源发电快速发展，电力系统调节能力有序提升，行业监管工作持续升级。电力行业既面临挑战，也将迎来了新的发展契机。

##### 2、天然气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有关统计，2018年上半年全国天然气产量77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4.6%，天然气进口量4,208万吨，同比增长35.4%，天然气消费量1,352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6.2%。根据国家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到2020年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占比力争达到10%；2018年以来，在国家政策鼓励支持下，煤改气持续推进，工业用气需求增加，天然气消费持续高速增长。同时，天然气市场化改革加速推进，全产业链改革全面覆盖，天然气垄断环节逐步放开，输配价格监管持续加强，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平稳运行，竞价交易机制进一步完善，天然气产业迎来趋势性发展机遇。

##### 3、煤炭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等有关统计，2018年上半年全国煤炭产量17.0亿吨，同

比增长3.9%，进口煤炭1.46亿吨，同比增长9.9%，煤炭消费量约18.9亿吨，同比增长3.1%。下半年，随着工业用电和居民用电继续保持增长势头，将助推煤炭市场持续趋好。

2018年以来，国家及地方政府陆续出台煤企兼并重组、煤炭去产能、稳煤价等政策，煤炭落后产能有序退出，无效和低端供给明显减少，进口煤炭供给有所增加，煤炭市场供需维持紧平衡态势，价格高位波动。2018年6月30日，5500大卡秦皇岛港动力煤价格指数为588元/吨，较上年度同期上升9元/吨。

#### 4、新能源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有关统计，2018年上半年风电新增装机容量超过750万千瓦，同比增长30%左右，累计并网容量达到17,096万千瓦，同比增长11.3%，分散式风电，海上风电等成为了新的增长点；全国风电发电量1,91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8.7%，占全部发电量的6.0%，比重持续提高。

2018年上半年，新增光伏发电装机2,430万千瓦。其中，光伏电站1,206万千瓦，同比减少30%；分布式光伏发电新增1,224万千瓦，同比增长72%。到6月底，光伏发电装机达到15,451万千瓦，其中，光伏电站11,260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4,190万千瓦。年发电量88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9%，占全部发电量的2.8%，比重持续提高。在环保压力和政策的支持下，风光等新能源的装机容量与发电量比重的逐步提升将是中长期的能源发展趋势。

####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广东省重要的地方性综合能源企业之一，服务范围主要在广东省内，并对外扩展至华北、华东、华中、西南地区，主要经营以火力发电、城市燃气、能源物流和新能源为主的综合能源业务。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可控装机容量为412.83万千瓦，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内发电企业完成发电量89.30亿千瓦时；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是广州市城市燃气高压管网建设和购销主体，拥有基本覆盖广州市全区域的高、中压管网，统筹全市高压管网建设和上游气源购销，报告期内销售天然气6.21亿立方米；公司属下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是广东省最大的市场煤供应商之一，2018年上半年公司市场煤销售量1060.19万吨。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不断完善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公司现已形成电力、燃气、能源物流三大基础产业，新能源、金融两大新型业务互相支撑发展的产业格局，建立资源集中、优势互补、产融结合的竞争优势，整体业务协同发展格局不断完善，较好抵御了经济周期波动风险，为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2、拥有较强的资金保障能力。公司生产经营稳健，资产负债率在同行业中相对较低，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可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通过财务公司加强资金集约化管理，拓宽融资



渠道，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运作水平，实现“产融”紧密结合，促进公司资源整合和产业协同发展，为公司进一步的发展提供财务支持和金融服务。

3、具备一定的区位优势。公司核心产业位于广州、佛山等珠三角区域，该区域消费能力强，能源保障要求高，为公司继续完善能源产业体系提供市场空间。珠三角地区作为全国改革开放前沿阵地，有利于形成市场化改革创新氛围，同时，南沙自贸区的设立和广州国际航运中心、物流中心建设，以及粤港澳大湾区的城市群发展战略，为公司向外开拓业务、获取低成本境外资金和实施产业国际化等方面提供有利条件。

4、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是广州市城市燃气高压管网建设和购销的主体，拥有基本覆盖广州市全区域的高、中压管网，统筹全市高压管网建设和上游气源购销，市场空间广阔。拥有大量的客户数据，为拓展燃气价值链业务奠定了基础。公司正在推进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前期建设，大力拓展小型分布式能源站，并围绕燃气价值链开拓智能燃气具开发、地下管网探测等多种增值业务，逐步形成天然气业务上下游一体化的产业布局。

5、能源物流业务市场影响力较强。能源物流业务深耕珠三角多年，在珠三角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是华南地区最大的纵向一体化煤炭经营企业。公司将业务拓展至华北、华东、华中及西南地区，销售市场覆盖国内主要经济发达地区，积累了丰富的市场渠道、扎实的信用管理经验和大量的企业信用数据，为推动能源物流业务向互联网+、供应链金融等领域拓展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持续调整优化组织架构和经营模式，积极实施千吨级电动船项目研发、开展能源检测业务，推动其从传统的能源贸易企业向现代物流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转型。

6、已建立一体化管控体系。公司已建立“集团总部-产业集团-生产经营单位”三级分层授权的管理控制体系，既满足了专业化经营管理要求，又完善了有效的内控体系。同时，形成“注重认真、追求卓越、和谐发展”的核心价值观，拥有团结、高效、务实的经营管理团队和员工队伍，为公司发展奠定了良好的管理基础。

##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新发展理念引领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紧紧围绕“十三五”规划及年度经营目标，稳步推进各项经营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电力、天然气及能源物流三大基础业务经营规模均实现“两位数”增长，推动收入与利润“双增长”。

#### （一）多措并举开源节流促进提质增效

1、电力业务一产业优化提速，电量同比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电力集团在进一步巩固和优化传统业务的同时，积极推进转型发展、科技创新及新项目建设，取得新成效。属下电厂加强统筹协调，签订年度长协电量 43.2 亿千瓦时，上半年通过集中竞价竞得电量 15.5 亿千瓦时，月度竞价让利优于市场平均水平。

公司合并口径内火力发电企业累计完成发电量 88.14 亿千瓦时，完成上网电量 82.77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 22.54%和 22.84%。其中珠电公司发电量 12.26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1.34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 9.68%和 10.07%；东电公司发电量 17.38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6.15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 69.86%和 71.49%；天然气发电公司发电量 10.16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9.99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 5.37%和 6.08%；恒益电厂发电量 28.96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27.23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 39.51%和 39.99%；中电荔新公司发电量 18.89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7.59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 9.61%和 9.85%；鳌头能源站公司发电量 0.48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0.4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51%和下降 0.12%。

## 2、燃气业务—大力推进用户发展成效显著

报告期内，燃气集团按照广州市“管道燃气三年提升计划”要求，制定年度用户发展和管道建设实施计划，分解细化任务指标，上半年完成天然气销售量 6.21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5.51%，实现新覆盖居民用户 13.4 万户，新签工商业和公福用户日用气量 13.9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121%。

## 3、能源物流业务—“走出去”助推煤炭销量增长

报告期内，能源物流集团积极“走出去”，拓展粤东、粤北、华中、华东及西南等区域市场，开辟长江二港地销业务，打开煤炭销售新局面，完成煤炭销售量 1,060.19 万吨，同比增加 33.14%；发展碧辟公司抓住轻油等产品租罐需求增加的机会，完成油罐租赁量 277.09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3.92%；严控经营风险，稳步开展成品油批发业务，完成成品油销售量 13.68 万吨，同比下降 39.20%。

## 4、新能源业务—项目开发取得新进展，发电量增速明显

报告期内，广汽丰田三期、广汽研究院、丰田发动机、连平上坪、连平隆街等一批新能源项目建成投运。至此，新能源投运项目达到 23 个，并网装机容量 180MW，同比增长 58%，涵盖风电、分布式光伏、农光互补、渔光互补等各类新能源发电形态。

新能源业务合计完成发电量 11,637 万千瓦时，上网电量（含售电量）11,341 万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 71.92%和 77.10%。其中：惠东风电项目完成发电量 4,046 万千瓦时，上网电量 3,842 万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 9.36%和 6.77%；南亚风电项目完成发电量 2,988 万千瓦时，上网电量 2,881 万千瓦时；光伏项目完成发电量 4,603 万千瓦时，上网电量（含售电量）4,618 万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 99.74%和 102.30%。

## 5、金融平台业务—能源金融与实体经济共融发展

财务公司充分发挥资金归集平台和结算平台优势，开展资金结算、信贷及同业存放等业务，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运作水平，对集团生产经营的助推效应日益明显。截至报告期末，归集资金余额 68.40 亿元，发放贷款余额 23.2 亿元。

融资租赁公司重点推进光伏、能源站、智能燃气表等业务，支持集团新型产业发展，研究及推进集团外业务拓展，上半年新增融资租赁金额约 8.8 亿元。

## （二）创新与投资促进新旧动能转换和转型升级

公司着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培育发展新动能，各项创新举措开始发力。坚持以清洁能源为中心，通过自主建设和兼并收购双轮驱动，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和规模扩张，积极打造促进高质量发展的产业体系。

### 1、电力业务—全面推进转型升级

电力集团认真谋划与推进利用现有售电、检维修服务等平台加快转型。电力销售公司上半年签约代理总合同电量 14.1 亿千瓦时，拓展智慧用电等增值服务；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增量配电网试点项目已注册成立项目公司；积极推动电力科技公司走向市场；积极整合资源，研究新型业务机会。

珠江电厂积极探索热电联产模式，恒益电厂供热改造已具备对外供热条件，中电荔新公司燃煤耦合污泥发电技改项目已被国家能源局、生态环境部确定为试点项目。从化太平能源站项目加紧推进项目建设，明珠产业园能源站项目已注册成立项目公司；积极推进广药白云基地等能源站项目前期工作；开展国内外优质电力项目的初步调研工作，寻求投资机会。

### 2、燃气业务—大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

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加快推进资产收购、合资公司设立等工作。天然气利用四期工程石滩门站-火村调压站管线工程全面开工建设。燃气智能表南沙首条生产线建成投入试生产，上半年安装物联网智能燃气表 13.7 万只，拓展华南市场对外销售 0.9 万只；积极发展楼宇分布式能源业务，项目谈判初见成效。

### 3、能源物流业务—技术创新推进提质增效

燃料公司创新升级煤炭采购平台，以科技创新助力企业发展；能源物流集团实施世界第一艘千吨级纯电动载重船舶研发项目，样船已通过船级社所有检验并获船舶证书，具备交付条件；同发东周窑煤矿项目工程上半年累计进尺 5,357 米，生产原煤 330.44 万吨，销售精煤 149.5 万吨；同煤甲醇项目上半年累计生产精甲醇 23.23 万吨，完成销售 23.49 万吨。

### 4、新能源业务—自主建设和兼并收购双轮驱动取得新成果

新能源投资公司自主建设和兼并收购双轮驱动取得新成果。河源连平隆街、上坪地面光伏等一批光伏项目实现 6 月 30 日前并网发电，并网装机容量较上年末增长 25%。从化吕田风电项目列入 2018 年广东省陆上风电第一批开发建设方案，正在推进核准工作。一批风电、光伏建设及并购项目正按计划推进中。

新能源投资公司完成南沙充电站扩容，开展多个充电桩项目建设和策划工作，上半年充电量 193 万千瓦时，等效利用时数达 1,209 小时；与省交投集团合作设立合资公司，推进西部沿海高速光伏+充电桩项目；积极探索打造光伏、储能和充电桩一体化综合能源项目。

### 5、金融平台业务—积极研究业务创新模式，拓展业务范围

财务公司积极拓展同业授信业务，截至 2018 年 6 月已获批 5 家银行同业授信额度；加快推进票据业务开展，争取在 2018 年年底完成电票系统搭建，实现票据业务开展零的突破。

融资租赁公司为新能源、燃气、分布式能源等项目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的同时，积极拓展外部业务，并研究融资租赁业务的创新模式。

### (三) 扎实开展基础管理和内控工作

公司通过细化安健环目标管理考核，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隐患排查治理管理体系，强化施工现场、高风险作业安全监管，规范应急管理程序，不断筑牢安全生产管理基础。截止 6 月 30 日，实现连续安全生产 3,662 天。各厂环保系统投运率和运行效率保持高位，大气污染物和工业废水排放达标。

加强信息化建设，推进 ERP 系统二期实施项目收尾工作，强化系统应用管理。建立健全以职责为基础、业绩为导向的薪酬和绩效管理体系，优化人才结构及选拔任用管理机制。加强信用管理，严控信用风险。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推广应用电子采购平台，强化招投标与采购活动关键环节控制和监管；推进依法治企，加强合同、大宗贸易及投资、并购重大经营事项等法律风险防控；加强内部审计与内部控制工作。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298,838,488.38	10,236,537,589.42	20.15
营业成本	11,076,128,024.24	9,173,015,155.86	20.75
销售费用	129,955,194.10	127,103,674.11	2.24
管理费用	255,862,837.41	233,460,078.99	9.60
财务费用	322,443,095.97	262,659,148.46	2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94,476.34	665,916,090.65	-34.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918,712.36	-599,421,318.39	4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37,910.56	-532,088,703.40	108.26
研发支出	72,851,890.43	24,137,701.48	201.82
利息收入	101,716,780.73	53,713,918.82	89.37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374,340.44	-59,531,961.02	191.34
少数股东损益	56,378,626.48	28,903,624.57	95.0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08,324.51	677,106,380.71	-97.77
综合收益总额	507,060,227.11	1,063,562,725.16	-52.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4,637,294.44	243,978,885.54	-106.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0,284,680.59	46,833,602.25	114.1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2,595,083.51	101,924,562.19	-112.3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725,541.67	99,987,042.23	-47.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41,350.00	1,725,873.12	2,272.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7,574,141.07	285,887,988.39	42.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549,710.40	542,477,089.81	-76.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32,794.82	6,263,237.47	531.1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27,405,473.34	6,568,535,427.56	-38.6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44,173,521.22	7,983,110,767.85	-54.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590,203.42	615,591,772.44	-44.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191,567.17	-465,890,460.68	137.8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9,766,505.23	3,578,076,854.94	82.21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市场煤销售量、售电量及售气量同比增长;
- (2)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业务量增加影响煤炭检验费等销售环节费用同比增长;
- (3)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信息化软硬件维护费同比增加;
- (4)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有息负债平均余额增加,同时有息负债平均利率水平上升;
- (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煤炭库存量上升,占用的资金量较大;同时,受进口油品收、付款结算时间差的影响,成品油业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同比减少;
-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对外投资支出减少;
- (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暂未对上年利润进行分配,且本期归还借款减少;
- (8)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研发项目增多,创新投入增大;
- (9) 利息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财务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引起存放同业款项增加;
- (10)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联营公司都匀电厂累计投资亏损的绝对值在期初已达到其投资成本,本期报表不再反映其亏损情况;
- (11)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原因说明:属下控股电厂净利润同比增加;
- (1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综合收益总额变动原因说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减少;
- (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期末财务公司吸收存款较期初下降;而上年同期因处于公司成立初期,吸收存款规模扩大,期末客户存款余额较期初大幅上升;
- (1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存放同业款项规模增加;
- (1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期末财务公司存放央行存款准备金较期初下降;而上年同期因处于财务公司成立初期,吸收存款规模扩大,期末存款准备金较期初大幅上升;
- (1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收回委托贷款减少;
- (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煤炭套期保值收到的现金增加;
-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分布式能源站、光伏项目等构建固定资产支出增加;
- (19) 投资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对外投资支出减少;
- (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煤炭套期保值支付的现金增加;
- (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借入银行借款同比减少;
- (2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上年同期发行中期票据,本年无此事项;
- (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上年同期偿还 30 亿元超短融;
- (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暂未对上年利润进行分配;
- (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及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 (2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变动原因说明:因上年 9 月发行企业债,本期期末现金较上年同期期末增加。

## 2 其他

###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20,468,280.00	0.05	-100.00	上期期末余额为煤炭期货交易保证金。
预收款项	483,392,481.08	1.24	803,892,607.89	2.09	-39.87	预收煤款及预收油品款减少。
其他应付款	871,181,776.48	2.23	602,701,473.30	1.56	44.55	期末根据公告的分红方案计提应付股利2.73亿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36,142,424.74	4.96	155,875,285.43	0.40	1,142.11	“12广控01”公司债18.91亿元从应付债券转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
应付债券	3,900,000,000.00	9.99	5,790,790,000.00	15.02	-32.65	“12广控01”公司债18.91亿元从应付债券转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0,563,781.56	法定存款准备金
保证金	6,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64,159,605.90	抵押资产
合计	540,723,387.46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	6,082,401,101.90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70,171,030.75
上年同期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	6,012,230,071.15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幅度 (%)	1.17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上年同期余额	报告期末余额	同比变动数	期末股权比例 (%)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57,048,188.84	62,322,048.19	5,273,859.35	50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104,539,272.87	107,061,641.89	2,522,369.02	50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33,487,234.84	335,893,505.72	2,406,270.88	50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2,954,177.08	24,926,649.90	1,972,472.82	50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957,077,421.05	870,099,219.22	-86,978,201.83	35.23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279,142,282.42	249,899,809.74	-29,242,472.68	30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1,110,634,827.42	1,124,350,922.32	13,716,094.90	25
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	94,410,787.63	-	-94,410,787.63	30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290,755,215.60	331,773,504.61	41,018,289.01	25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01,938,962.14	306,998,104.00	5,059,141.86	3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61,267,904.32	1,073,995,116.20	12,727,211.88	2.22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378,360,896.01	573,549,821.45	195,188,925.44	30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49,307,390.69	1,053,528,439.69	4,221,049.00	18.35
合计	6,042,437,028.64	6,116,509,572.83	74,072,544.19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年变动
三峡金石（深圳）股权投资基金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	报告期损益 (元)
1	股票	600900	长江电力	1,208,000,000.00	100,000,000	1,614,000,000.00	73.53	68,000,000.00
2	股票	601228	广州港	151,291,974.66	100,000,000	581,000,000.00	26.47	/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
合计				1,359,291,974.66	200,000,000	2,195,000,000.00	100	68,000,000.00

##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珠电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42,000.00	84,900.97	62,420.48	2,717.97
东电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99,000.00	181,694.06	159,487.20	8,092.85
天然气发电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69,200.00	202,838.70	147,577.81	7,043.73
恒益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159,754.00	473,691.90	236,468.50	-2,608.61
中电荔新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60,400.00	282,016.44	83,672.31	-432.64
燃料公司	燃料批发、零售	61,336.18	344,572.71	112,862.07	4,396.09
燃气集团	燃气管网建设、燃气销售	241,188.50	742,099.11	365,122.85	25,933.64
财务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100,000.00	804,493.90	116,384.32	6,452.79
红海湾发电公司	电力、能源项目的投资	274,975.00	874,459.02	454,411.12	15,095.51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中美贸易战给国内经济增长带来重大风险因素。我国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能源领域面临供需结构调整和市场化改革双重任务。公司综合能源业务发展面临挑战。

国家加大能源结构调整优化力度，传统能源领域淘汰落后产能，珠三角地区严控煤炭消费总量，受原材料成本高位运行、环保投入不断增加等因素影响，传统能源业务经营面临压力，需加快转型升级。

能源领域市场化改革加快推进，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进一步扩大，煤炭产业集中度提高，天然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政策有望逐步落实，市场化竞争压力加大。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 月 3 日	www. sse. com. cn	2018 年 1 月 4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6 月 6 日	www. sse. com. cn	2018 年 6 月 7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7 月 5 日	www. sse. com. cn	2018 年 7 月 6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州国发	广州国发以其拥有的燃气集团 100%股权认购公司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部分 A 股股票。另外, 广州国发将其所拥有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予公司, 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上述交易完成后, 广州国发已将主要的电力及燃气业务注入公司, 有效地避免与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为支持	2012 年 2 月 9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避免广州国发剩余资产与广州发展的潜在同业竞争，广州国发就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作出承诺。详见公司 2012 年 2 月 9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4 月 24 日、2015 年 5 月 15 日、2017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发展集团避免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方公开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广州国发	广州国发以燃气集团 100%股权认购公司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部分 A 股股票。就燃气集团部分房产更名所涉缴纳土地出让金及土地使用权办证的有关问题，广州国发特做出相关承诺。详见公司 2012 年 3 月 16 日、2014 年 6 月 12 日、2014 年 6 月 28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14 日、2016 年 12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16 日和 2018 年 1 月 4 日发布的《关于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部分房产更名所涉缴纳土地出让金及土地使用权证办证有关问题承诺函的公告》、《广州发展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方公开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2 年 3 月 16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长江电力	长江电力拟从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2 亿股。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2015 年 7 月 10 日	否	是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在按相关规定开展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选定工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出租物业，租期为 2016 年 3 月 1 日-2018 年 2 月 28 日	详见 2015 年 12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热力有限公司、广州新塘水务有限公司提供咨询服务，协议期限	详见 2016 年 8 月 16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为 2016 年 8 月 15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日常管理服务, 协议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15 日起, 至资产处置工作完成或发展建投(发展投管)书面提前终止服务之日的较早日期止。	详见 2016 年 8 月 16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销售煤炭, 预计 2018 年上述煤炭销售量约 78 万吨。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销售油品, 预计 2018 年上述油品销售量约 0.05 万吨。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提供设备检修、维护及物资管理服务, 金额约 3,308.4 万元。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销售天然气约 4.7 万立方米;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子公司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天然气合计约 120.13 万立方米。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购买工业供水用水约 410 万立方米, 委托废水排放处理 93.1 万立方米。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向广州国发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电量 5,000 万千瓦时。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热力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购买蒸汽约 29.2 万吉焦。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提供节能服务, 售电约 517 万千瓦时。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与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分摊公用系统资产日常管理费用, 金额约 2,600 万元。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与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按 6:4 的比例分摊。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国发属下控股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广州热力有限公司按比例分摊 ERP 系统维护费用, 金额约 59 万元。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承租地块、房屋建筑物等，费用合计约 535 万元。	《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及其子公司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出租办公室收入合计约 452.2 万元。	详见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广州热力有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账户管理、结算及存款服务，存款日均余额不超过 80,000 万元，利息支出不超过 1,500 万元。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预计金额	2018 年上半年实际金额	变化原因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销售煤炭，预计 2018 年上述煤炭销售量约 60 万吨。	34,177	5,516.54	根据《省发改委关于广州发电厂关停及部分机组作为应急备用电源意见的通知》，广州发电厂 5 台机组提前到上半年关停，其中 2 台机组作为应急备用电源，上半年煤炭供应量仅为 9.2 万吨。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销售油品，预计 2018 年上述油品销售量约 0.07 万吨。	210	33.58	广州发电厂 5 台机组提前到上半年关停，其中 2 台机组作为应急备用电源，上半年油品供应量仅为 0.005 万吨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提供设备检修、维护及物资管理服务。	2,800	暂估 364.16	广州发电厂 5 台机组提前到上半年关停，其中 2 台机组作为应急备用电源，部分机组检修项目计划已取消。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销售天然气约 0.7 万立方米。	3	1.27	广州发电厂 5 台机组提前到上半年关停，其中 2 台机组作为应急备用电源，上半年天然气供应量为 0.3 万立方米。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51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51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6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具体见以下说明

1、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天然气投资公司按 30%股权比例为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履行人民币 3 亿元债务向晋商银行太原并州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已签订《保证合同》。项目贷款合同期限为 10 年，保证期间为项目贷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详见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属下广州发展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为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以上担保于 2012 年 12 月变更为由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煤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广州发展煤炭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4 月更名为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燃料集团”），于 2016 年 6 月 1 日更名为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下同）。

2、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燃料集团与同煤集团合资的同煤广发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为甲醇项目筹资 7 亿元，期限 6 年。其股东同煤集团为上述人民币 7 亿元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年。燃料集团向同煤集团出具反担保函，按 30%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限一致。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3 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为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3、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发展碧辟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获批成为郑州商品交易所甲醇期货指定交割仓库。按照《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商品交割仓库管理办法》的规定须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与郑商所签订《担保合同》，对发展碧辟公司因甲醇期货储存交割等业务而产生的一切债务向郑商所提供 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实际取得对交割库的追偿权之日起一年内。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与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支付协议》，若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因《担保合同》承担担保责任，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其已履行担保责任金额的 40%，支付义务最高额度不超过 380 万美元，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签订之日起至《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终止或到期（以早者为准）

后两年届满结束。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7 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属下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5 年由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相应义务由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承接。

4、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燃料集团与同煤集团合资的同煤广发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为甲醇项目筹资 2 亿元，期限 5 年。其股东同煤集团为上述人民币 2 亿元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年。燃料集团向同煤集团出具反担保函，按 30%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限一致。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8 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为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5、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燃料集团与同煤集团合资的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贷款 5 亿元，租赁期限 6 年，利率按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下浮 10%（即 4.86%）执行。同煤集团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不可撤销的保证函》，对此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由燃料集团按 30%股权比例为同煤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函的期限与《不可撤销担保函》一致，自《不可撤销担保函》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9 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为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6、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发展碧辟公司继续与上海期货交易所签订《上海期货交易所指定交割油库协议书》，成为上海期货交易所燃料油指定交割油库，协议有效期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指定交割油库协议书》要求提供担保的条款，能源物流集团按 60%股比为发展碧辟公司参与上海期货交易所燃料油期货储存交割等业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上述协议期届满前三个月内，若协议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异议，协议有效期可自动续期一次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属下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省市及公司精准扶贫工作部署和安排，从 2016 年 4 月开始，广州发展负责对口帮扶清远市连州市西江镇西江村、大田村、斜磅村等三个村，通过三年攻坚、两年巩固，确保到 2020 年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公司属下三个二级集团分别结对开展扶贫，并分别派出干部驻村推进扶贫工作，规划三年投入超过 1,000 万元，按照精准扶贫思路，从各村实际出发，大力帮扶建设贫困村产业发展项目和基础设施；结合贫困户的意愿及家庭实际，因户施策，帮扶贫困户发展生产，开展技能培训促进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通过村产业发展项目带动贫困户增收，帮扶贫困户脱贫；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开展农村危旧住房改造、助学、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等的帮扶。

## 2.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上半年，公司认真贯彻习近平精准扶贫思想，大力推进定点帮扶村的精准扶贫工作，各村贫困户增收基础更加稳固，产业发展项目持续壮大，新农村示范村建设有序推进。

一是贫困户脱贫质量进一步提升。通过实施农业种养帮扶、转移就业帮扶，落实保障帮扶，实施慰问帮扶等方式，帮扶贫困户有效增加收入。二是帮扶产业发展项目进一步壮大。斜磅村进一步完善合作社运营管理，并在拓展服务项目上取得成效；西江村持续精细化经营农业产业园，积极做好市场对接；大田村多种方式保障产业收益，继续做好农业产业园的经营管理。三是扶贫领域正风反腐工作进一步深入。认真落实省、市关于加大对扶贫领域正风反腐工作力度的要求，开展正风反腐专项治理教育，充分发挥好扶贫资金的效益和效能。四是帮扶新农村示范村建设稳步推进。加强政策宣传，帮扶三个村有序推进“三清三拆三整治”和村庄绿化美化，以帮扶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逐步完善、提升村庄整治水平，大力推进三个村的新农村示范村建设。五是帮扶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以加强驻村工作队建设带动村委班子建设。经常开展“结对共建”活动，带动提升村委干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指 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79.91
2.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年底统一进行脱贫统计，中期不作统计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4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66.28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年底统一进行脱贫统计，中期不作统计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126
2.2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62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14
5. 健康扶贫	
6. 生态保护扶贫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2
7.2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18
8. 社会扶贫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23
9.2. 投入金额	111.63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年底统一进行脱贫统计，中期不作统计
9.4. 其他项目说明	主要包括资助贫困户发展农业生产投入生产资料、补助危房改造，帮扶村道硬化、安装路灯、安全饮水及美丽乡村建设“微小项目”以及慰问等。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4. 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的阶段性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全面落实贫困村和贫困户帮扶措施，不断提高脱贫攻坚工作成效质量。2016 年以来累计捐资投入定向帮扶资金 1,096 万元，定点帮扶的 3 个贫困村脱贫实现贫困户收入和贫困村产业经济收入稳定增长、农村面貌焕然一新。

一是坚持“一户一策”帮扶贫困户增收脱贫，通过形式多样的帮扶，三个贫困村两年实现 101 户贫困户脱贫，脱贫率达到 73%。

二是坚持“一村一法”发展产业经济项目。帮扶西江村建设了发展西江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园区规模初具；斜磅村采取“农户+合作社+公司”模式，形成村集体经济长效机制；大田村在入股连州市扶贫开发专项扶持基金基础上，建设 45 亩水晶梨种植产业园，并推进村级光伏扶贫电站建设。

三是坚持因地制宜推进新农村示范村建设。全面推进各村村道、垃圾处理、集中供水、村容整治等基础设施、公益设施改造或建设，两年来帮扶三个贫困村建设 3 条共 4.5 公里硬底化村道，3 个集中供水水池及供水管网，53 个垃圾池，安装 113 个路灯，建设村级文化广场及美丽乡村小广场等微小型项目，全面提升各村村容村貌。

四是坚持正风肃纪抓好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专项治理。开展扶贫领域正风反腐专项治理和纪律教育进扶贫点等活动，确保扶贫资金、项目惠及贫困群众。

五是坚持严管厚爱加强驻村干部队伍建设。把驻村工作作为锻炼干部、培养干部的重要平台，选派 8 名优秀干部长期驻村，并组建驻村联合工作队，有效增强扶贫前线驻村干部队伍管理质量。

## 5.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注重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继续大力推进贫困户脱贫工程，帮扶贫困户发展农业生产、促进转移就业，落实保障帮扶。一是继续推进帮扶贫困户增收脱贫，确保全部完成脱贫任务。二是继续大力发展产业帮扶项目，带动贫困户脱贫质量。三是持续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新农村示范村建设成效。四是落实党建扶贫，加强扶贫领域正风肃纪。

##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公布的《广东省 2018 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公司所属珠电公司、东电公司、天然气发电公司、中电荔新公司、恒益发电公司 2018 年度被列为废气国家重点监控企业。

###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要求。各火力发电企业排污信息如下：

单位	主要污染 污名称	排放方 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 况	实际排放浓度和 总量	污染物排放 执行标准	排污许可 证核定排 放总量	报告期超标 排放情况	排污许可证 号
广州珠江 (东方) 电力有限 公司	烟尘	有组织 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共用 一个物理排放口。 #3、#4 机组工作用物 理排污口	浓度 6.30mg/Nm <sup>3</sup> ;总 污染量: 81.27 吨	20mg/Nm <sup>3</sup>	453.5 吨	污染物浓度 及总量未超 标。	91440101618 403485Q001P
	氮氧化 物	有组织 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共用 一个物理排放口。 #3、#4 机组工作用物 理排污口	浓度 43.38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592.89 吨	100mg/Nm <sup>3</sup>	2148.6 吨	污染物浓度 及总量未超 标。	91440101618 403485Q001P
	二氧化 硫	有组织 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共用 一个物理排放口。 #3、#4 机组工作用物 理排污口	浓度 24.41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335.86 吨	50mg/Nm <sup>3</sup>	1280 吨	污染物浓度 及总量未超 标。	91440101618 403485Q001P
	PH	有组织 排放	数量: 1 个; 珠东电 共用	7.565	6-9	——	污染物浓度 未超标	91440101618 403485Q001P
	化学需氧	有组织	数量: 1 个; 珠东电	11.33mg/L	90mg/L	——	污染物浓度	91440101618

	量 (COD)	排放	共用				未超标	403485Q001P
	氨氮	有组织排放	数量: 1 个; 珠东电共用	0.141mg/L	10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01618 403485Q001P
	悬浮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1 个; 珠东电共用	6.5mg/L	60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01618 403485Q001P
	硫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1 个; 珠东电共用	0.02mg/L	1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01618 403485Q001P
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锅炉烟气脱硫系统后水平烟道处, 两台锅炉共用一支烟囱。	浓度 2.42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16.14 吨	20mg/Nm <sup>3</sup>	231.02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锅炉烟气脱硫系统后水平烟道处, 两台锅炉共用一支烟囱。	浓度 36.22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246.62 吨	100mg/Nm <sup>3</sup>	1030.84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锅炉烟气脱硫系统后水平烟道处, 两台锅炉共用一支烟囱。	浓度 18.21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122.52 吨	50mg/Nm <sup>3</sup>	914.476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化学需氧量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65mg/L	500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石油类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0.2mg/L	20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悬浮物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12.4mg/L	400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硫化物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0.07mg/L	1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挥发酚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0.0003mg/L	2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PH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8.01	6-9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氨氮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2.68mg/L	——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排放浓度 2.19mg/Nm <sup>3</sup> ; 总量: 26.10 吨	20mg/Nm <sup>3</sup>	116.6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600617 629319D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排放浓度 24.86mg/Nm <sup>3</sup> ; 总量: 266.58 吨	100mg/Nm <sup>3</sup>	1166 吨		91440600617 629319D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排放浓度 13.84mg/Nm <sup>3</sup> ; 总量: 168.32 吨	50mg/Nm <sup>3</sup>	816.2 吨		91440600617 629319D001P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两台启动锅炉共用一个排放口。	浓度 2.92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8.27 吨	5mg/Nm <sup>3</sup>	39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01743 599608B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两台启动锅炉共用一个排放口。	浓度 33.42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96.63 吨	50mg/Nm <sup>3</sup>	354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01743 599608B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浓度 0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0 吨	35mg/Nm <sup>3</sup>	2.32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01743 599608B001P

		两台启动锅炉共用一个排放口。					
PH	排往市政污水管网	数量: 1 个, 厂区西侧	7.04	6-9	无		91440101743 599608B001P
化学需氧量 (COD)			浓度 19.6mg/L; 总污 染量: 0.32 吨	500mg/L	无	污染物浓度及 总量未超标。	
氨氮			浓度 5.7mg/L; 总污 染量: 0.09 吨	无	无	污染物浓度及 总量未超标。	
悬浮物			浓度 9.7mg/L; 总污 染量: 0.16 吨	400mg/L	无	污染物浓度及 总量未超标。	
BOD5			浓度 19.6mg/L; 总污 染量: 0.32 吨	300mg/L	无	污染物浓度及 总量未超标。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珠电（东电）公司除尘、脱硫、脱硝等超低排放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毕，均已通过环保验收。报告期，珠电（东电）公司的除尘设施投运率为 100%，除尘效率为 99.9%；脱硫设施投运率为 100%，脱硫效率为 97.59%；脱硝投运率为 99.90%，脱硝效率为 80.89%；生产废水经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进行综合利用；生活污水经污水经管道收集送入市政管网；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厂界噪声达标，其它固体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合规处理。

恒益发电公司除尘、脱硫、脱硝、湿电等超洁净低排放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毕，均已通过环保验收。报告期，恒益发电公司的除尘设施投运率为 100%，除尘效率为 99.97%；脱硫设施投运率为 100%，脱硫效率为 98.60%；脱硝投运率为 99.66%，脱硝效率为 88.54%；生产废水经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干灰调湿、输煤栈桥冲洗及煤场喷洒等功能的用水需要；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收集至储水池，用于厂区绿化、清扫用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噪声全部达标。恒益发电公司建有 2 个全封闭式直径 120m 的圆形煤场，煤场设有喷淋设施，有效地抑制了煤场的粉尘污染。在易产生粉尘污染的输煤系统各转运站落煤点和原煤仓等地点装设了喷淋设施，有效地抑制了粉尘污染。恒益发电公司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各类废水进行分类处理，建成工业废水处理系统、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含油污水处理系统、含煤废水处理系统及脱硫废水处理系统，所有废水经处理后全部综合利用，实现厂区废水不外排。

中电荔新公司除尘、脱硫、脱硝、湿电等超低排放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毕，均已通过环保验收。报告期，中电荔新公司的除尘设施投运率为 100%，除尘效率为 99.98%；脱硫设施投运率为 100%，脱硫效率为 98.38%；脱硝投运率为 99.25%，脱硝效率为 86.77%；中电荔新公司生产废水经预处理站送至广州盈隆污水厂进行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噪声全部达标。中电荔新公司在易产生粉尘污染的输煤系统各转运站落煤点和原煤仓等地点装设了喷淋设施，有效地抑制了粉尘污染。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锅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其它固体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合规处理。

天然气发电公司两台燃气机组采用了 GE 公司的干式低氮燃烧器，烟气中的 NOX 低于 50mg/Nm<sup>3</sup> 限值排放，机组的余热锅炉烟囱上安装了烟气连续监测系统，生产中购买珠江电厂生产的除盐水，

无化学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与生产废水汇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厂区雨水排往市政雨水管网。公司委托有经营资质的单位处理废蓄电池、废矿物油等危险废物。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全资及控股企业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涉及总则、应急处置基本原则、事件类型和危害程度分析、应急指挥组织机构及职责、预防及预警、应急信息报告、应急处置、应急响应分级、处置措施、现场恢复、结束应急、信息上报、应急保障、培训及演练、奖励与处罚等内容。针对各自污染源的的特殊性，还制定了危险化学品泄漏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了解和掌握地方政府和环保部门发布的最新环保应急预案内容和环保管理要求，及时修编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要求报各级环保部门批准和备案。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厂均已按要求制定污染设施检查计划和污染物自行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定期对废水、废气、噪声进行检测。所有重点污染源全部安装在线监控设施，且通过环保部门验收，每季度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在线装置进行有效性审核，数据真实有效，并实时上传至地方环保部门、电力调度监控平台。报告期，设施运行正常，所有火力发电厂均按照国家环保要求，取得排污许可证。

###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严格执行各污染物排放标准，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监控，加大环保设施技术改造投入，优化环保设施运行方式，各污染物总量减排效果显著。报告期，属下各燃煤电厂烟气排放中的氮氧化物浓度小于  $50\text{mg}/\text{Nm}^3$ 、二氧化硫浓度小于  $35\text{ mg}/\text{Nm}^3$ 、烟尘浓度小于  $10\text{mg}/\text{Nm}^3$  的排放目标，简称“50 35 10”。

在 2017 年度广东省企业环保信用评级中，属下珠江电力、东方电力、恒益发电公司、中电荔新获得蓝牌（初评）。

广州发展在企业网站定期公布属下电力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向社会公布环保数据，接受社会的日常监督。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发展港口公司链斗式卸船机采用全封闭式并配置独立水雾抑尘系统，更好地抑制扬尘污染；圆煤仓增加了内部环境自动报警监测系统，并可联动喷淋抑尘设备进行压尘；露天煤场设有水喷

淋抑尘系统和通过日常覆盖控制扬尘，输煤皮带和转运站内分别设有水喷淋系统、除尘器设备降尘。另公司还建有储存能力达 20 万吨的全封闭圆形贮煤仓，露天煤场建有 22 米高的挡风抑尘墙，新建系统输煤栈桥都是全封闭式的，能有效控制大气污染。生活污水经管路及加压泵输送至珠江电厂生活污水管网统一收集后排入市政处理；含煤废水（含冲洗水、绿化水、日常雨水等的收集）则通过公司自建的煤水处理系统进行净化处理后循环回收利用，可回用于清洁、除尘、绿化用水等。固体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厂界粉尘检测和厂界噪声监测，检测结果均达标。

发展碧辟建有污水处理装置，经过隔油、悬选、过滤、生物处理后，达到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报告期，装置投运率为 100%，污水处理合格率为 100%，污水排放均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最高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另有一套油气回收装置经过活性炭吸附和吸收过程处理装车产生的油气，达到《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0-2007）排放标准后排放大气。装置投运率为 100%，油气处理效率为 97%。现即将新增投用一套冷凝+活性炭吸附处理装车产生的油气。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经环保部门检测，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排放标准。公司现有 TVOCs 在线监测系统一套，通过环保部门验收，每季度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在线装置进行有效性审核，数据真实有效并实时上传至地方环保部门监控平台，报告期，设施运行正常。危险固体废物集中存放，定期转移至有资质的固废处理公司处理。

燃气集团属下分公司废水排放、固体废物、噪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广州发展积极发展清洁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及风力发电、地面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引导清洁环保的能源消费观，生产场所的废水排放、固体废物、噪声排放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清洁能源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大量节约煤炭资源的使用，减少二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粉尘等污染物的排放。

今后，广州发展将秉持以绿色发展为己任的企业宗旨，履行企业环保责任，继续倡导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倡导企业与环境和谐发展，积极拓展环保能源项目，持续为社会提供优质、安全、环保的综合能源产品和服务，全面打造绿色、环保产业发展新平台。

###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单独列示		列示研发费用本年金额 72,851,890.43 元,上年金额

“研发费用”		24,137,701.48 元。
(2) 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单独列示“利息费用”“利息收入”		列示利息费用本年金额 314,519,596.01 元，上年金额 253,984,342.71 元。列示利息收入本年金额 -4,001,774.37 元，上年金额 -2,766,657.36 元。

说明：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事项内容	查询索引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1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增加对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及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经表决，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分别增加对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148,254,406.03 元、对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投资 150,982,302.40 元。	
2	2017 年 1 月 20 日，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 万元补充其流动资金。2018 年 1 月 10 日，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将 2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8 年 1 月 18 日，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 万元补充其流动资金。	详见 2018 年 1 月 11 日、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和《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3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沙角电厂退役及替代电源建设工作方案的函》，由公司属下深圳广发电力有限公司参股 35.23%的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运营的 2 台机组将于 2020 年年底实施关停，其中沙角 B 电厂 1#机在 2019 年年底实施关停、2#机在 2020 年年底实施关停。	详见 2018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收到〈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沙角电厂退役及替代电源建设工作方案的函〉的公告》
4	2017 年 4 月 6 日，董事会同意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将 2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8 年 3 月 21 日，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补充其流动资金。	详见 2018 年 3 月 17 日和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和《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继续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5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经表决，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向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8,200 万元。	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6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开展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决议》。经表决，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广州珠江电力燃料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开展动力煤期货双向套期保值业务。	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广州发展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开展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7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广州燃气用具检测服务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自 2017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详见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8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与太平洋油气（南沙）控股有限公司（PO&G (Nansha) Holdings Limited）、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签署《关于延长〈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合资意向书〉期限的补充约定》，将意向书有效期延长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	详见 2018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延长合资意向书期限的补充约定的公告》。
9	公司于 6 月 26 日支付“12 广控 01”公司债券自 2017 年 6 月 25 日至 2018 年 6 月 24 日期间的利息。	详见 2018 年 6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 年付息的公告》
10	公司于 7 月 4 日实施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2,726,196,558 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72,619,655.80 元。	详见 2018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11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审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 AAA。	详见 2018 年 6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及公司债券信用等级跟踪评级公告》。
12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审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2017 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详见 2018 年 6 月 3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及企业债券（绿色债券）信用等级跟踪评级公告》。
13	选举杨德明先生、曾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8 年 7 月 9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30 日止。徐润萍女士、石本仁先生任期届满，自 2018 年 7 月 9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7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4	公司继续发行已注册企业债券（绿色债券）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7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5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管道天然气非居民用气价格及西气东输二线天然气配气价格有关问题的通知》，自 2018 年 6 月 1 日起，管道天然气非居民用气价格由 4.25 元/立方米降低为 4.17 元/立方米，西气东输二线及中海油气源的天然气配气价格从 0.26 元/立方米下降为 0.15 元/立方米。	详见 2018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管道天然气非居民用气价格及西气东输二线配气价格调整的公告》。

16	公司设立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并制定相关工作细则，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详见 2018 年 8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17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的议案》。经表决，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首期项目投资 437,841.58 万元（以审批部门核准文件为准），其中自有资本金 152,019.95 万元，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项目涉及站址股权收购的收购价格最高不超过 15.7 亿元，最终由项目投资方按项目股比承接。	详见 2018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的公告》。
18	公司将于 9 月 6 日开始支付“G17 发展 1”绿色债券自 2017 年 9 月 6 日至 2018 年 9 月 5 日期间的利息。	详见 2018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 2017 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18 年付息的公告》。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2,58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0	1,709,111,863	62.69	0	无	0	国有法 人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4,028,623	387,683,016	14.22	0	无	0	国有法 人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一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62,395,000	62,395,000	2.29	0	无	0	其他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54,000,000	1.98	0	无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25,991,238	0.95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 金计划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94,901	20,534,193	0.75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 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 券投资基金	0	14,716,817	0.54	0	无	0	其他
陈在演	0	11,117,843	0.41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郝垣媛	81,000	7,809,500	0.29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朱丽秀	66,000	5,922,000	0.22	0	质押	1,650,000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709,111,863	人民币普通股	1,709,111,86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87,683,016	人民币普通股	387,683,016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一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62,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395,000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5,991,238	人民币普通股	25,991,2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 金计划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534,193	人民币普通股	20,534,1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南方 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 券投资基金	14,716,817	人民币普通股	14,716,817				
陈在演	11,117,843	人民币普通股	11,117,843				
郝垣媛	7,809,5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9,500				
朱丽秀	5,9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2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杨德明	独立董事	聘任
曾萍	独立董事	聘任
徐润萍	独立董事	离任
石本仁	独立董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杨德明先生、曾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8 年 7 月 9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30 日止。详见公司 2018 年 7 月 6 日发布的《广州发展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第一期)	12广控01	122157	2012-6-25	2019-6-25	189,079	4.7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7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G17发展1	127616	2017-9-6	2022-9-6	240,000	4.9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备注:“12广控01”的期限为7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广州发展关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付息的公告》,并于2018年6月25日支付了“12广控01”自2017年6月25日至2018年6月24日期间的利息。“12广控01”的票面利率为4.74%,每手“12广控01”(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47.40元(含税),付息总额为89,623,446元。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2层
	联系人	朱军、蔡林峰
	联系电话	010-60833585/7491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599号1幢968室
企业债券主承销商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5楼
	联系人	杨德聪、郑希希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8464/8480
企业债券债权代理人	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路101号兴业银行大厦
	联系人	职国有
	联系电话	020-37600806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2 广控 01”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其中：  
（1）7.5 亿元已用于偿还于 2012 年底前到期的银行贷款；（2）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属下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采购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燃料和原材料（煤炭、天然气），以及机组日常检修、维护费用。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2、“G17 发展 1”债券的募集资金 24 亿元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由主承销商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其中：（1）12 亿元用于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工程建设；（2）1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工程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37,053.78 万元，补充营运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使用 120,000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相关审批手续，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简称“中诚信证评”）对公司及公司已发行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最后审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及公司债券信用等级跟踪评级公告》。

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已发行债券偿债保障情况较债券发行时基本一致，中诚信证评未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2.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公司及公司已发行的“2017 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最后审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及企业债券（绿色债券）信用等级跟踪评级公告》。

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已发行债券偿债保障情况较债券发行时基本一致，中诚信国际未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公司债券无担保。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确保按时、足额偿付债券本息。

2、报告期内，绿色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绿色债券无担保。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确保按时、足额偿付债券本息。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2广控01”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条款履行职责，并于2018年5月出具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7年度）》。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G17发展1”企业债券债权代理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主承销商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商已于2018年5月3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相关债权偿债能力分析报告，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0518	1.2445	-15.48	短期借款增加，“12广控01”公司债从非流动负债转入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0.8816	1.0493	-15.98	短期借款增加，“12广控01”公司债从非流动负债转入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50.04	50.06	下降0.02个百分点	资产总额的增长幅度略大于负债总额的增长幅度。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4.7032	5.3360	-11.86	带息债务平均余额同比增加，且其增加幅度大于EBITDA的增幅。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九、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成功发行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5 亿元，期限为 5 年，发行利率 5.13%。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兑付了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7 年至 2018 年期间应付利息，总额为 7,695 万元。

####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获得银行总授信额度 531.36 亿元。

####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第一期）、2017 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均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不存在违反相关约定及承诺的情况。

####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1,276,605,666.62	1,325,447,826.9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2	470,563,781.56	483,158,865.07
存放同业款项	七、3	5,249,160,838.61	5,018,127,111.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4		20,468,28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七、6	1,581,439,445.12	1,349,332,242.66
预付款项	七、7	372,500,661.00	304,811,313.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20,653,739.76	105,037,645.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797,594,206.77	1,652,130,999.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1	35,160,000.00	35,16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201,951,392.01	238,300,657.20
流动资产合计		11,105,629,731.45	10,531,974,941.47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3	3,515,194,406.03	3,490,194,406.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14	3,000,000.00	3,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七、15	176,059,134.33	176,067,535.9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6,082,401,101.90	6,119,180,232.74
投资性房地产	七、17	436,700,230.86	441,577,613.93
固定资产	七、18	15,436,739,508.32	15,673,503,579.37
在建工程	七、19	897,997,621.75	750,364,683.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2	829,538,757.25	829,426,174.4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4	55,671,024.19	55,671,024.1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5	32,206,641.84	37,086,94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6	173,747,304.72	163,350,62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7	280,028,318.36	277,984,959.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19,284,049.55	28,017,407,778.30
资产总计		39,024,913,781.00	38,549,382,719.77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28	4,041,305,000.00	3,6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32	680,892,881.93	695,530,176.37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七、33	2,117,928,310.98	2,149,106,544.88
预收款项	七、34	483,392,481.08	803,892,607.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5	275,594,733.42	319,597,524.99
应交税费	七、36	102,964,725.20	95,670,480.51
其他应付款	七、37	871,181,776.48	602,701,473.3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9	1,936,142,424.74	155,875,285.4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0	49,182,144.14	40,452,323.11
流动负债合计		10,558,584,477.97	8,462,826,416.48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七、41	4,406,240,863.88	4,353,791,051.07
应付债券	七、42	3,900,000,000.00	5,790,79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3	42,049,706.02	41,649,706.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4	175,170,973.78	224,193,479.3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47	116,890,776.81	114,390,64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6	328,378,208.61	310,782,259.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68,730,529.10	10,835,597,142.42
负债合计		19,527,315,007.07	19,298,423,558.90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七、49	2,726,196,558.00	2,726,196,5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1	3,946,692,821.46	3,946,689,765.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3	627,219,155.03	612,110,830.52

专项储备	七、54	51,439,862.87	42,345,277.15
盈余公积	七、55	2,894,890,948.86	2,894,890,948.86
一般风险准备		76,039,506.21	76,039,506.21
未分配利润	七、56	5,887,307,153.79	5,724,353,53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09,786,006.22	16,022,626,419.64
少数股东权益		3,287,812,767.71	3,228,332,741.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97,598,773.93	19,250,959,160.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024,913,781.00	38,549,382,719.77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张蕴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101,278,892.38	1,516,875,156.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07,841.00	195,841.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507,278,927.98	3,199,749,082.81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55,055.16	295,371,515.74
流动资产合计		5,617,420,716.52	5,012,191,595.96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14,000,000.00	2,289,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0,899,050,826.28	10,893,852,851.2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274,500.17	88,993,832.42
在建工程		8,379,991.25	6,333,620.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686,508.23	47,935,627.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83,755.23	2,426,39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9,943,897.46	1,261,119,23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44,519,478.62	14,589,661,558.19
资产总计		20,261,940,195.14	19,601,853,154.1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100,000,000.00	2,5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649,820.18	14,117,732.3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2,481,538.99	18,165,220.18
应交税费		1,107,205.25	1,460,014.56
其他应付款		385,659,063.97	249,081,119.0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0,7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04,687,628.39	2,782,824,086.1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400,000,000.00	4,290,79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9,974,255.56	21,878,861.8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8,927,006.34	202,677,006.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28,901,261.90	4,515,345,868.21
负债合计		8,033,588,890.29	7,298,169,954.35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726,196,558.00	2,726,196,5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62,013,837.47	5,062,013,837.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6,432,726.52	607,682,726.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78,921,338.82	2,378,921,338.82
未分配利润		1,434,786,844.04	1,528,868,738.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28,351,304.85	12,303,683,199.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61,940,195.14	19,601,853,154.15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张蕴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400,555,269.11	10,290,251,508.24

其中：营业收入	七、57	12,298,838,488.38	10,236,537,589.42
利息收入	七、58	101,716,780.73	53,713,918.82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18,914,363.84	9,902,989,868.04
其中：营业成本	七、57	11,076,128,024.24	9,173,015,155.86
利息支出	七、58	4,870,269.86	4,770,928.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0,420.99	12,232.63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59	57,100,108.62	77,908,476.53
销售费用	七、60	129,955,194.10	127,103,674.11
管理费用	七、61	255,862,837.41	233,460,078.99
研发费用		72,851,890.43	24,137,701.48
财务费用	七、62	322,443,095.97	262,659,148.46
其中：利息费用		314,519,596.01	253,984,342.71
利息收入		-4,001,774.37	-2,766,657.36
资产减值损失	七、63	-357,477.78	-77,528.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5	146,697,270.19	116,439,537.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374,340.44	-59,531,961.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14,464.29	-780,019.0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67	14,175,948.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2,499,659.89	502,921,158.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68	3,257,580.64	36,773,179.79
减：营业外支出	七、69	817,440.60	16,291,262.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4,939,799.93	523,403,075.7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0	152,987,897.33	136,946,731.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951,902.60	386,456,344.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951,902.60	386,456,344.4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5,573,276.12	357,552,719.88
2. 少数股东损益		56,378,626.48	28,903,624.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08,324.51	677,106,380.7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08,324.51	677,106,380.7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108,324.51	677,106,380.7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641,675.49	-3,730,138.2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750,000.00	680,836,519.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7,060,227.11	1,063,562,725.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0,681,600.63	1,034,659,100.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378,626.48	28,903,624.5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98	0.13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98	0.13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张蕴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7,579,108.33	12,158,327.5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523,253.71	1,639,527.22
税金及附加		1,007,846.12	947,009.8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8,743,301.81	50,351,101.82
研发费用		138,241.95	207,329.68
财务费用		125,946,037.74	104,467,933.14
其中：利息费用		162,464,189.84	110,034,757.85
利息收入		-37,265,469.14	-6,292,326.1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58,318,454.02	653,920,009.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538,881.02	508,465,435.32
加:营业外收入		124,975.67	0.05
减:营业外支出		126,095.84	3,802,367.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537,760.85	504,663,067.4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537,760.85	504,663,067.45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537,760.85	504,663,067.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750,000.00	680,836,519.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50,000.00	680,836,519.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750,000.00	680,836,519.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7,287,760.85	1,185,499,586.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张蕴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42,760,567.68	11,662,667,952.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4,637,294.44	243,978,885.5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0,284,680.59	46,833,602.2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44,988.03	1,119,558.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1)	83,245,956.36	70,875,25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17,498,898.22	12,025,475,258.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85,330,249.68	9,903,514,737.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2,595,083.51	101,924,562.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527,706.35	3,110,415.8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0,035,273.55	627,643,414.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3,310,646.73	546,846,45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2)	150,795,629.08	176,519,58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82,404,421.88	11,359,559,16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94,476.34	665,916,090.6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725,541.67	99,987,042.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2,119,614.26	133,467,834.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51,428.00	26,24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3)	40,941,350.00	1,725,873.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737,933.93	235,206,997.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7,574,141.07	285,887,98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549,710.40	542,477,089.8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4)	39,532,794.82	6,263,237.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656,646.29	834,628,315.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918,712.36	-599,421,318.3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3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27,405,473.34	6,568,535,427.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2,795,473.34	8,068,535,427.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44,173,521.22	7,983,110,767.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342,590,203.42	615,591,772.44



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1、(6)	2,093,838.14	1,921,590.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8,857,562.78	8,600,624,13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37,910.56	-532,088,703.4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77,892.63	-296,529.5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76,191,567.17	-465,890,460.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3,574,938.06	4,043,967,315.6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519,766,505.23	3,578,076,854.94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张蕴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96,089.03	17,804,954.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7,212.41	16,181,05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43,301.44	33,986,008.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274,510.45	34,583,426.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29,726.26	6,608,260.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21,245.61	26,876,07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25,482.32	68,067,75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82,180.88	-34,081,749.9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43,091,058.25	1,335,315,954.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819,536.64	635,039,495.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004,218.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5,914,813.55	1,970,355,450.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9,073.70	16,348,827.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1,105,416.20	450,241,695.1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7,886,054.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2,520,544.52	466,590,52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94,269.03	1,503,764,927.5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00	6,524,201,673.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908,352.18	429,124,390.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153,106.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8,108,352.18	6,953,479,17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891,647.82	-1,953,479,170.7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84,403,735.97	-483,795,993.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6,875,156.41	1,184,090,624.3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101,278,892.38	700,294,631.23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张蕴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3,946,689,765.43		612,110,830.52	42,345,277.15	2,894,890,948.86	76,039,506.21	5,724,353,533.47	3,228,332,741.23	19,250,959,160.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6,196,558.00				3,946,689,765.43		612,110,830.52	42,345,277.15	2,894,890,948.86	76,039,506.21	5,724,353,533.47	3,228,332,741.23	19,250,959,160.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56.03		15,108,324.51	9,094,585.72			162,953,620.32	59,480,026.48	246,639,613.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108,324.51				435,573,276.12	56,378,626.48	507,060,227.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01,400.00	3,101,4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101,400.00	3,101,4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2,619,655.80		-272,619,65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2,619,655.80	-272,619,655.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094,585.72					9,094,585.72
1. 本期提取								12,802,978.67					12,802,978.67
2. 本期使用								3,708,392.95					3,708,392.95
（六）其他						3,056.03							3,056.03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3,946,692,821.46		627,219,155.03	51,439,862.87	2,894,890,948.86	76,039,506.21	5,887,307,153.79	3,287,812,767.71	19,497,598,773.9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3,826,244,417.06		38,419,686.10	30,671,604.52	2,859,308,836.62		5,430,049,521.96	3,541,719,044.12	18,452,609,66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6,196,558.00			3,826,244,417.06		38,419,686.10	30,671,604.52	2,859,308,836.62		5,430,049,521.96	3,541,719,044.12	18,452,609,66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549,348.82		677,106,380.71	2,411,905.80			84,933,064.08	-317,592,718.52	567,407,980.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7,106,380.71				357,552,719.88	28,903,624.57	1,063,562,725.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2,619,655.80	-50,592,450.03	-323,212,105.8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2,619,655.80	-50,592,450.03	-323,212,105.8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411,905.80					2,411,905.80
1. 本期提取							3,398,604.10					3,398,604.10
2. 本期使用							986,698.30					986,698.30
（六）其他				120,549,348.82								
											-295,903,893.06	-175,354,544.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3,946,793,765.88		715,526,066.81	33,083,510.32	2,859,308,836.62		5,514,982,586.04	3,224,126,325.60	19,020,017,649.27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张蕴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607,682,726.52		2,378,921,338.82	1,528,868,738.99	12,303,683,19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	607,682,726.52		2,378,921,338.82	1,528,868,738.99	12,303,683,19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50,000.00			-94,081,894.95	-75,331,894.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750,000.00			178,537,760.85	197,287,760.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2,619,655.80	-272,619,65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2,619,655.80	-272,619,655.8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626,432,726.52		2,378,921,338.82	1,434,786,844.04	12,228,351,304.8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43,320,086.34		2,343,339,226.58	1,481,249,384.60	11,656,119,092.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43,320,086.34		2,343,339,226.58	1,481,249,384.60	11,656,119,092.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0,836,519.00			232,043,411.65	912,879,930.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0,836,519.00			504,663,067.45	1,185,499,586.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2,619,655.80	-272,619,65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2,619,655.80	-272,619,655.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724,156,605.34		2,343,339,226.58	1,713,292,796.25	12,568,999,023.64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张蕴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3 日变更为现名，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原国有独资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经广州市人民政府穗府函[1997]82 号文批准整体改组后向社会公开募集人民币普通股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231243173M。公司创立的同时，作为发起人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将不再存续，其权利义务由公司承担。公司发起人股由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变更为现名，以下简称“广州国发”）持有。

本公司于 1997 年 6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 亿股，并于 1997 年 7 月 11 日募集成功并设立，1997 年 7 月 18 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所属行业为电力类。

本公司 2000 年 11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183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股东配售 5,400 万股普通股，并于 2000 年 12 月 25 日完成配售。本次获配的 5,4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于 2001 年 1 月 5 日上市交易。

本公司 2004 年 7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2004]122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股东增发 12,000 万股普通股，并于 2004 年 8 月 3 日完成增发。本次增发的 12,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于 2004 年 8 月 18 日上市交易。

本公司 2005 年 8 月 4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5]952 号文批准，进行股权分置改革试点，并经 2005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05 年 8 月 18 日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由原非流通股股东广州国发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2.8 股股份对价，2005 年 8 月 22 日，公司所有股份具有上市流通权。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截止到 2005 年 8 月 22 日，股本总数为 2,059,2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379,52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66.993%，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679,68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33.007%。广州国发承诺持有公司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向社会公众出售。在上述承诺期满后十二个月内，若广州国发所持股份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公众出售，出售价格不低于 6 元/股（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则对该价格进行除权除息处理）；广州国发将按国家产业政策、国有资产监管要求，自其持有公司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三年内对公司保持绝对控股地位，持股比例不低于 51%。

控股股东广州国发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实业”）于 2006 年 10 月 9 日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转让公司 11.189% 股权的协议，发展实业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0,398,284 股以 4.60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长江电力；双方约定自该笔股份完成过户之日起五年内，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不通过二级市场、协议或其他方式转

让所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

根据《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控股股东广州国发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79,520,000 股于 2008 年 8 月 22 日上市流通。

2011 年 9 月 19 日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粤国资函[2011]740 号《关于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整体上市方案的批复》，同意公司向不超过规定数量且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总额不超过 7 亿股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43.85 亿元。2012 年 4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589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 亿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量为 683,021,806 股，发行价格为 6.42 元/股，其中，广州国发以持有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集团”）100% 股权认购 288,822,071 股。本次发行新股已于 2012 年 7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广州国发认购的本次发行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不得转让。

2012 年 9 月 13 日公司更名为“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

2013 年 7 月 2 日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限售流通股 394,199,735 股获得上市流通。

2014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本公司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将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每股 4.90 元，即以每股 4.90 元或更低的价格回购股票。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十个交易日或者前三十个交易日（按照孰高原则）该股票平均收盘价的百分之一百五十。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认股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回购股份最高不超过 2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约 7.2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公司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80 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六个月内。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或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9 日首次实施了回购。截至 2014 年 8 月 14 日，本次回购期限已满，公司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16,025,2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8%，购买的最高价为 4.90 元/股，最低价为 4.75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约为 78,250,826.58 元（含佣金）。经申请，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

2015 年 7 月 2 日，广州国发持有的限售流通股 288,822,071 股获得上市流通。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726,196,558 股，注册资本为 2,726,196,558.00 元。

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主要产品为电力、管道燃气，提供主要劳务内容为油罐及配套设施的租赁、管理。公司注册地：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28—30楼。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经理层、监事会。实行董事会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下设电力集团、能源物流集团、燃气集团、新能源投管公司、财务公司、融资租赁公司、能源经济研究中心、财务部、法律事务部、战略管理部、纪检监察室、投资者关系部、安健环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行政中心、审计部、党工部及团委、信息技术管理中心、招标管理部、办公室、工会等职能部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9日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瑞华新能源电动船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发展煤炭码头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燃料销售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江苏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东部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花都广煤燃气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肇庆发展电力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西村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分布式能源站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东莞穗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新塘热力有限公司	江门广发渔业光伏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紫金广发农业光伏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韶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阳春发展热电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太平分布式能源站有限公司	广州穗燃科技应用有限公司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广州金燃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	广州燃气用具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因素。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

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

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

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

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公允价值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这种下跌是非暂时性的。

公允价值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是指在报告期（年报、半年报、季报）末公允价值下跌至原始成本的 50%或以下。原始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时支付的对价（扣除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和相关税费及交易费用之和。期末公允价值以报告期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或基金净值确定。

非暂时性是指持续下跌时间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如某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某个月度末的公允价值低于上月末的公允价值，则视为该项金融资产在该月度是下跌的。如该项金融资产在连续 12 个月度都是下跌的，则在上述第 12 月末计提减值准备。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11.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按账龄划分
组合 2	应收电费以及信用期内的应收货款；其他应收款中业务保证金、代垫工程质保金、员工备用金、关联方往来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	0
1—2 年	30	3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

###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

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15.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0	5%-10%	2.25%-3.8%
燃气管道	年限平均法	20-25	3%-5%	3.8%-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5	5%-10%	3.6%-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10%	9%-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0%-10%	11.25%-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30	5%-15%	2.83%-9.5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17. 在建工程**√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

##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I.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II.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5-10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I.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II.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III.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IV.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V.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4.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28. 收入**√适用  不适用**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从事能源业务，主要包括：电力业务、燃气业务和能源物流业务。

售电收入（含新能源）：本公司按上网电量及结算电价确认收入。

燃气销售收入：在燃气已经发出或耗用，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或抄表日按物价部门批准的价格确认收入。

能源物流销售收入：在煤炭配送出库、购货方签收（货权和风险已转移）时，按出库数量和合同单价（并按合同条款和煤炭品质估计扣罚或奖励）确认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金融企业经营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和支出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实际利率法是一种计算某项金融资产或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在相关期间分摊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在金融工具预计到期日或某一恰当较短期限内，将其未来现金流量贴现为账面净额所使用的利率。公司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计算实际利率时考虑交易成本、折溢价和合同各方之间收付的所有与实际利率相关的费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确认，主要包括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

## 29. 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则根据企业当初的申报文件进行判断，若仍无法证明该补助是与企业购建某项具体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直接相关的，则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 (3)、确认时点

本公司实际收到款项时，按到帐的实际金额计量。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在利润表中单独列示“研发费用”		列示研发费用本年金额 72,851,890.43 元, 上年金额 24,137,701.48 元。
(2)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单独列示“利息费用”“利息收入”		列示利息费用本年金额 314,519,596.01 元, 上年金额 253,984,342.71 元。列示利息收入本年金额 -4,001,774.37 元, 上年金额 -2,766,657.36 元。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一般计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1%、10%、6%
增值税（简易计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计征	3%、5%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3 号），子公司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建材公司”）自 2018 年 0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享受销售自产的新型墙体材料-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环保建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向广州南沙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办理了即征即退增值税的申请。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5 年第 73 号《关于发布〈减免税政策代码目录〉的公告》，目录中序号 248，减免性质代码：04064005，生产商品粉煤灰取得的收入符合减按 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税收优惠，环保建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向广州市地方税务局办理了备案。

(2)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港口码头投资经营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料港口公司”)2018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第五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燃料港口公司已于2018年04月02日向税局备案。

(3)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电力投资经营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伏股份”)万宝冰箱太阳能光伏项目2018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五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万力轮胎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珠江凯撒堡钢琴太阳能光伏项目和万宝漆包线太阳能光伏项目2018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四年、三菱电机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和南沙珠啤太阳能光伏项目2018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三年;中一药业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日立冷机屋顶光伏发电项目和西部沿海高速光伏发电项目2018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二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光伏股份已于2018年04月02日向广州市天河区国家税务局备案。

子公司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东风电”)2018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三年,惠东风电的东山海黄埠风电场项目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惠东风电已于2017年4月13日向广东省惠东县国家税务局稔山税务分局备案。

(4) 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09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74400332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年度至2019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15%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74401194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年度至2019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15%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74401176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年度至2019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15%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燃气用具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74400658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年度至2019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15%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74401081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年度至2019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15%征收的税收优惠。

(5) 根据财税[2014]78号《关于金融机构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的通知》,自2016年1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



司)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财务公司已于2017年11月13日向广州市天河区地方税务局备案。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7,299.33	175,186.26
银行存款	1,261,106,401.43	1,315,930,326.27
其他货币资金	15,351,965.86	9,342,314.43
合计	1,276,605,666.62	1,325,447,826.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73,526.17	397,319.38

其他说明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中有6,000,000.00元系开立履约保函的保证金存款。

### 2、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470,563,781.56	483,158,865.07
合计	470,563,781.56	483,158,865.07

### 3、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5,249,160,838.61	5,018,127,111.10
合计	5,249,160,838.61	5,018,127,111.10

###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68,28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20,468,280.00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20,468,280.00

## 5、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6、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5,529,284.53	237,397,561.7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95,529,284.53	237,397,561.75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547,686.4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547,686.47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7,035,121.27	95.74	1,124,960.68	0.09		1,113,417,119.37	95.10	1,482,438.46	0.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333,690.92	4.26	57,333,690.92	100.00		57,333,690.92	4.90	57,333,690.92	100.00	
合计	1,344,368,812.19	/	58,458,651.60	/		1,170,750,810.29	/	58,816,129.38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639,672.40	263,967.24	10
1 年以内小计	2,639,672.40	263,967.24	10
1 至 2 年	318,093.21	95,427.96	30
2 至 3 年	513,526.45	256,763.23	50
3 年以上	508,802.25	508,802.25	100
合计	3,980,094.31	1,124,960.68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42,098,000.00	42,098,000.00	100%
盈昌（鹤山）重道路沥青有限公司	9,661,439.39	9,661,439.39	100%
广州市豪记废品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5,202,145.86	5,202,145.86	100%
番禺雅士达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370,851.12	370,851.12	100%
城建开发（滨海花园居民户）	1,254.55	1,254.55	100%
合计	57,333,690.92	57,333,690.9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6).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57,477.7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461,590,241.04	34.34	
广东电网公司	214,119,389.02	15.93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59,088,459.89	4.40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58,867,621.79	4.38	

中电国瑞物流有限公司	52,494,976.15	3.90	
合计	846,160,687.89	62.95	

## (9).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0).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4,079,979.52	97.74	231,723,834.97	76.03
1至2年	7,603,074.68	2.04	72,090,127.40	23.65
2至3年	630,396.40	0.17	770,639.85	0.25
3年以上	187,210.40	0.05	226,710.99	0.07
合计	372,500,661.00	100.00	304,811,313.21	1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南方分公司	70,350,000.00	18.89%
中化石油成品油销售有限公司	52,852,800.01	14.19%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32,844,000.00	8.82%
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1,117,344.00	8.3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总公司	26,482,802.40	7.11%
合计	213,646,946.41	57.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1,624.76	60,416.68

债券投资		
存放中央款项利息	96,512.77	106,739.76
应收存放同业款项利息	30,335,754.14	28,834,635.09
合计	30,433,891.67	29,001,791.53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9,210,228.65	9,210,228.65
合计	9,210,228.65	9,210,228.65

## (4).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759,990.85	99.31	2,750,371.41	3.28		69,575,997.09	99.17	2,750,371.41	3.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3,096.66	0.69	583,096.66	100.00		583,096.66	0.83	583,096.66	100.00	
合计	84,343,087.51	/	3,333,468.07	/		70,159,093.75	/	3,333,468.07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000.00	0.00	0

1年以内小计	25,000.00	0.00	0
1至2年	0	0	30
2至3年	0	0	50
3年以上	2,750,371.41	2,750,371.41	100
合计	2,775,371.41	2,750,371.4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造纸集团有限公司	583,096.66	583,096.66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583,096.66	583,096.66		

**(6).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往来款	48,289,073.14	32,233,007.99
保证金、押金等	33,613,826.74	33,492,475.10
职工借支	2,310,579.63	
应收服务费等	129,608.00	4,433,610.66
合计	84,343,087.51	70,159,093.75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112,645.40	5年以上	26.22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与保证金	5,005,000.00	1年以内 1-2年	5.93	
上海煤气第二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劳保金	4,810,709.94	5年以上	5.70	
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	押金与保证金	4,140,000.00	1年以内	4.91	

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第三方 存管业务清算户	押金与 保证金	4,000,000.00	1 年以内	4.74	
合计	/	40,068,355.34	/		

##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3,947,546.24	441,715.13	383,505,831.11	379,293,978.59	441,715.13	378,852,263.4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172,925,935.24		1,172,925,935.24	917,244,906.45		917,244,906.45
周转材料	3,185,294.57		3,185,294.57	18,765,931.99		18,765,931.99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燃料	20,478,771.67		20,478,771.67	61,231,998.91		61,231,998.91
发出商品	217,498,374.18		217,498,374.18	276,035,898.60		276,035,898.60
合计	1,798,035,921.90	441,715.13	1,797,594,206.77	1,652,572,714.54	441,715.13	1,652,130,999.41

##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41,715.13					441,715.1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 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441,715.13					441,715.13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5,160,000.00	35,160,000.00
合计	35,160,000.00	35,160,000.00

##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		
应交增值税借方余额	165,739,569.58	151,780,991.79
应交企业所得税借方余额	36,211,822.43	36,519,665.41
委托贷款		50,000,000.00
合计	201,951,392.01	238,300,657.20

##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515,194,406.03		3,515,194,406.03	3,490,194,406.03		3,490,194,406.0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195,000,000.00		2,195,000,000.00	2,170,000,000.00		2,17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320,194,406.03		1,320,194,406.03	1,320,194,406.03		1,320,194,406.03
合计	3,515,194,406.03		3,515,194,406.03	3,490,194,406.03		3,490,194,406.03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359,291,974.66		1,359,291,974.66
公允价值	2,195,000,000.00		2,195,000,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835,708,025.34		835,708,025.34
已计提减值金额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1,636,765.18			1,636,765.18					6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46,617,640.85			146,617,640.85					6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10	
三峡金石股权投资基金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3.8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982,940,000.00			982,940,000.00					10	20,981,736.78
广东电力交易中心	5,000,000.00			5,000,000.00					5.00	
合计	1,320,194,406.03			1,320,194,406.03					/	20,981,736.78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76,059,134.33		176,059,134.33	176,067,535.99		176,067,535.9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176,059,134.33		176,059,134.33	176,067,535.99		176,067,535.99	/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62,810,456.94			11,511,591.25			-12,000,000.00			62,322,048.19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105,611,568.78			1,450,073.11						107,061,641.89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30,024,255.61			5,869,250.11						335,893,505.72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4,064,847.20			861,802.70						24,926,649.90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672,734.22			438,055.68						2,110,789.90
小计	524,183,862.75			20,130,772.85			-12,000,000.00			532,314,635.60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	902,177,276.90			-32,078,057.68						870,099,219.22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252,922,075.79			-2,307,571.10	-714,694.95					249,899,809.74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1,140,221,176.71			37,738,770.67			-53,609,025.06			1,124,350,922.32
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322,175,395.69			9,598,108.92						331,773,504.61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02,476,984.51			4,521,119.49						306,998,104.0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74,396,098.57			9,975,841.32	-1,041,335.53		-9,335,488.16			1,073,995,116.20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572,140,289.37			1,409,532.08						573,549,821.45	70,310,800.00
珠海港达海港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			-						4,000,000.00	4,000,000.00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0,935,742.23			7,045,625.04	-1,885,645.01	3,056.03	-12,570,338.60			1,053,528,439.69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971,577.16			-211,381.35						760,195.81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8,700,187.44			-977,885.39						17,722,302.05	
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8,190,365.62			-470,534.41						17,719,831.21	
小计	5,669,307,169.99			34,243,567.59	-3,641,675.49	3,056.03	-75,514,851.82			5,624,397,266.30	74,310,800.00
合计	6,193,491,032.74			54,374,340.44	-3,641,675.49	3,056.03	-87,514,851.82			6,156,711,901.90	74,310,800.00

## 其他说明

## 1、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1) 本公司持有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2.22%股权，由于本公司已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粤电力的董事，拥有对粤电力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否决权，对粤电力具有重大影响；

(2) 本公司持有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穗恒运”）18.35%股权，为穗恒运的第二大股东，本公司已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穗恒运的董事，对穗恒运具有重大影响。

2、本公司对参股企业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减记至零为限。该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因脱硫系统改造，继续亏损。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未反映的投资损失为 45,476,631.95 元。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5,728,078.10			615,728,078.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252,635.52			3,252,635.5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252,635.52			3,252,635.5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18,980,713.62			618,980,713.6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4,150,464.17			174,150,464.17
2. 本期增加金额	8,130,018.59			8,130,018.59
(1) 计提或摊销	8,130,018.59			8,130,018.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82,280,482.76			182,280,482.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6,700,230.86			436,700,230.86
2. 期初账面价值	441,577,613.93			441,577,613.9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及电子设备	其它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46,906,043.13	21,414,525,373.03	207,004,182.10	1,275,169,361.10	27,843,604,959.36

2. 本期增加金额	7,172,845.32	268,907,623.05	72,878.92	643,036.77	276,796,384.06
(1) 购置				643,036.77	643,036.77
(2) 在建工程转入	7,172,845.32	268,907,623.05	72,878.92		276,153,347.2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500,963.38	8,913,147.17	1,062,917.67	135,934.62	27,612,962.84
(1) 处置或报废	166,400.00	4,922,556.43	1,062,917.67	135,934.62	6,287,808.72
(2) 重分类	17,334,563.38	3,990,590.74			21,325,154.12
4. 期末余额	4,936,577,925.07	21,674,519,848.91	206,014,143.35	1,275,676,463.25	28,092,788,380.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92,278,370.84	9,310,786,074.27	145,355,595.76	1,221,681,339.12	12,170,101,379.99
2. 本期增加金额	59,883,255.85	428,309,691.69	6,544,168.32	3,944,768.11	498,681,883.97
(1) 计提	59,883,255.85	428,309,691.69	6,544,168.32	3,944,768.11	498,681,883.97
(2) 重分类					
3. 本期减少金额	5,720,289.48	4,528,948.46	936,787.69	61,902.69	11,247,928.32
(1) 处置或报废	129,734.73	3,735,238.35	936,787.69	61,902.69	4,863,663.46
(2) 重分类	5,590,554.75	793,710.11			6,384,264.86
4. 期末余额	1,546,441,337.21	9,734,566,817.50	150,962,976.39	1,225,564,204.54	12,657,535,335.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90,136,587.86	11,939,953,031.41	55,051,166.96	50,112,258.71	15,435,253,044.94
2. 期初账面价值	3,454,627,672.29	12,103,739,298.76	61,648,586.34	53,488,021.98	15,673,503,579.37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1,486,463.38	-
合计	1,486,463.38	-

## 19、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188,223,589.19	293,370,690.65	894,852,898.54	1,040,715,750.20	293,370,690.65	747,345,059.55
合计	1,188,223,589.19	293,370,690.65	894,852,898.54	1,040,715,750.20	293,370,690.65	747,345,059.55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然气发电公司技改工程		3,936,406.15	65,519,726.17	2,282,281.74		67,173,850.58						自有资金
珠江电厂1#、2#机技改		566,174.77	14,829,352.39			15,395,527.16						自有资金
珠江电厂#3、#4机技改		367,918.84	2,858,015.50			3,225,934.34						自有资金
肇庆发电厂(2×600MW)燃煤机组工程项目		39,586,398.30				39,586,398.30						自有资金
恒益电厂技改工程		67,110,600.98	26,176,473.69	36,117,149.75	4,002,606.47	53,167,318.45						自有资金
中电荔新技改工程		21,586,073.98	5,500,145.79		1,885,597.87	25,200,621.90						自有资金
加气混凝土生产技改		3,700,637.91	5,280.35			3,705,918.26						自有资金
太平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1,772,158.24	75,420,970.31			77,193,128.55						自有资金
南沙电力百万机组工程		238,164,529.32				238,164,529.32						自有资金
ERP			4,149,995.48	519,849.06		3,630,146.42						自有资金
油库改造工程		630,354.11	375,622.03	409,609.40		596,366.74						自有资金
电动船项目		10,209,037.50	942,044.88			11,151,082.38						自有资金
发展中心改造		6,327,541.21	282,263.56			6,609,804.77						自有资金
广州燃气管道工程		567,117,248.64	94,869,626.17	89,839,242.29	416,437.81	571,731,194.71			20,704,009.73	2,031,578.33	4.41	自有资金及贷款
光伏发电工程		72,462,473.43	145,754,610.23	157,909,359.85	1,114,081.94	59,193,641.87			1,333,376.13	170,490.37	3.92	自有资金及贷款
其他		7,178,196.82	10,399,245.55	5,079,316.93		12,498,125.44						自有资金
合计		1,040,715,750.20	447,083,372.10	292,156,809.02	7,418,724.09	1,188,223,589.19	/	/	22,037,385.86	2,202,068.7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物资-专用材料	363,619.64	238,520.55
工程物资-专用设备	2,781,103.57	2,781,103.57
合计	3,144,723.21	3,019,624.12

## 20、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1、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网络软件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2,486,289.67	54,368.93	258,074.64	181,443,447.10	1,054,242,180.34
2. 本期增加金额	2,446,828.01	2,442,592.11		19,959,940.76	24,849,360.88
(1) 购置	1,291,947.10	2,442,592.11		2,520,594.01	6,255,133.22
(2) 在建工程转入				519,849.06	519,849.06
(3) 重分类	1,154,880.91			16,919,497.69	18,074,378.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74,933,117.68	2,496,961.04	258,074.64	201,403,387.86	1,079,091,541.2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0,817,604.20	453.07	91,279.04	83,906,669.58	224,816,005.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85,892.51	79,879.17	10,718.45	14,560,287.95	24,736,778.08
(1) 计提	9,724,721.71	79,879.17	10,718.45	8,888,812.42	18,704,131.75
(2) 重分类	361,170.80			5,671,475.53	6,032,646.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0,903,496.71	80,332.24	101,997.49	98,466,957.53	249,552,783.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24,029,620.97	2,416,628.80	156,077.15	102,936,430.33	829,538,757.25
2. 期初账面价值	731,668,685.47	53,915.86	166,795.60	97,536,777.52	829,426,174.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3、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4、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5,017,064.63			5,017,064.63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62,616,530.49			62,616,530.49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653,959.56			50,653,959.56
合计	118,287,554.68			118,287,554.68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62,616,530.49			62,616,530.49
合计	62,616,530.49			62,616,530.49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和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没有减值迹象。

## 25、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5,264,123.77	113,081.07	2,459,713.39		12,917,491.45
出线接入补偿款	17,875,000.00		1,950,000.00		15,925,000.00
南沙油罐防腐工程	3,947,818.36		583,667.97		3,364,150.39
合计	37,086,942.13	113,081.07	4,993,381.36		32,206,641.84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73,007,821.84	18,251,955.46	39,775,626.21	9,768,706.31
未付工资	256,043,533.76	64,010,883.44	265,891,176.19	54,131,633.00
未付费用	275,518,186.08	68,879,546.53	353,283,141.93	76,104,533.61
坏账准备	61,792,119.67	15,448,029.92	62,149,597.45	15,537,399.37
存货减值准备	441,715.13	110,428.79	441,715.13	110,428.79
政府补助	18,557,691.00	4,639,422.75	18,557,691.00	4,639,422.7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05,860.00	651,465.00
财务公司准备金	9,628,151.32	2,407,037.83	9,628,151.33	2,407,037.83
合计	694,989,218.80	173,747,304.72	752,332,959.24	163,350,626.66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母子公司政策差异	477,804,809.10	119,451,202.27	432,421,014.48	108,105,253.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5,708,025.34	208,927,006.34	810,708,025.34	202,677,006.34
合计	1,313,512,834.44	328,378,208.61	1,243,129,039.82	310,782,259.96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607,939,588.28	1,654,007,012.94
合计	1,607,939,588.28	1,654,007,012.94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283,709,608.90	
2019	242,837,764.53	242,837,764.53	
2020	314,319,313.55	314,319,313.55	
2021	370,734,983.23	370,734,983.23	
2022	442,405,342.73	442,405,342.73	
2023	237,642,184.24		
合计	1,607,939,588.28	1,654,007,012.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小机组容量款	88,139,843.22	81,560,040.99
预付项目前期费用	21,986,385.21	24,522,828.22
预付设备款	169,902,089.93	171,902,089.93
合计	280,028,318.36	277,984,959.14

## 28、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041,305,000.00	3,600,000,000.00
合计	4,041,305,000.00	3,600,000,000.00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9、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0、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1、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2、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活期存款		
公司	680,892,881.93	695,530,176.37
合计	680,892,881.93	695,530,176.37

## 33、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117,928,310.98	2,149,106,544.88
合计	2,117,928,310.98	2,149,106,544.88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830,000.00	未结算
通用电气商业(上海)有限公司	37,632,866.02	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7,458,433.83	未达到付款条件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25,345,071.20	工程未结算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34,626.20	未结算
中航动力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280,921.70	未结算
湖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12,505,005.22	工程未结算
番禺珠江钢管有限公司	13,554,443.85	未结算经营账款
福建龙净环保有限公司	8,756,600.00	未结算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8,330,480.00	未结算
广州市白云区土木建筑工程公司	8,132,861.59	未结算工程款
广东拓奇电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6,809,151.31	未结算
广东空港航合能源有限公司	6,799,981.85	未结算服务款

珠海兴业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6,018,640.03	工程未结算
沈阳鼓风机通风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4,353,674.50	未结算
合计	241,542,757.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483,392,481.08	803,892,607.89
合计	483,392,481.08	803,892,607.89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	13,765,238.15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	8,770,304.88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萝岗区拆迁管理办公室	1,450,789.28	待结算工程款
欧文斯科宁（广州）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1,231,000.00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环博展览有限公司	1,160,000.00	待结算工程款
合计	26,377,332.31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2,885,505.66	477,349,098.41	530,478,265.68	219,756,338.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445,727.90	55,445,727.90	
三、辞退福利	46,712,019.33	47,622,406.29	38,496,030.59	55,838,395.0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19,597,524.99	580,417,232.60	624,420,024.17	275,594,733.42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3,482,149.40	375,618,993.38	428,194,162.38	210,906,980.40
二、职工福利费		23,888,474.14	23,888,474.14	
三、社会保险费		30,037,432.04	30,037,432.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933,232.06	23,933,232.06	
工伤保险费		1,460,690.21	1,460,690.21	
生育保险费		2,716,178.53	2,716,178.53	
补充医疗保险		1,927,331.24	1,927,331.24	
四、住房公积金		37,804,514.00	37,804,51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03,356.26	9,999,684.85	10,553,683.12	8,849,357.9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72,885,505.66	477,349,098.41	530,478,265.68	219,756,338.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729,662.20	44,729,662.20	
2、失业保险费		1,769,882.05	1,769,882.05	
3、企业年金缴费				
4、补充养老保险		8,946,183.65	8,946,183.65	
合计		55,445,727.90	55,445,727.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078,412.7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9,572,957.19	68,598,512.44
个人所得税	3,448,387.52	3,973,997.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27,850.04	2,859,802.54
环境保护税	575,951.29	
教育费附加	1,431,645.81	1,225,297.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957,162.00	819,276.31
印花税	2,304,151.18	3,416,819.97
房产税	11,051,470.16	9,007,877.98
土地使用税	2,087,737.27	5,639,896.86
契税	129,000.00	129,000.00
合计	102,964,725.20	95,670,480.51

**37、其他应付款****(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826,557.79	6,699,655.32
企业债券利息	112,922,316.91	137,784,588.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799,111.95	2,982,569.6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短期融资债权利息		
财务公司应付存款利息	3,501,995.61	4,159,432.10
合计	128,049,982.26	151,626,245.3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发展普通股股东	272,619,655.80	-
合计	272,619,655.80	-

**(3).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70,512,138.42	451,075,227.94
合计	470,512,138.42	451,075,227.94

**(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押金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押金
液化石油气 IC 卡预收款	4,084,776.85	押金
国威燃气发展公司	2,200,000.00	未结算
广州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 (煤气管迁移补偿收入)	2,108,174.78	未结算
四川省佳成建设有限公司	1,293,761.26	履约保证金
广州市政城建材有限公司	1,3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广州市荣特建材有限公司	1,050,000.00	履约保证金
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	1,0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43,036,712.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

**39、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352,424.74	155,875,285.4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90,79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936,142,424.74	155,875,285.43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110,426.74	99,541,640.25
抵押借款		27,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5,241,998.00	29,333,645.18
合计	45,352,424.74	155,875,285.4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第一期）	1,890,790,000.00	
合计		

**40、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暂估收入销项税额	49,182,144.14	40,452,323.11
合计	49,182,144.14	40,452,323.1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89,027,786.77	1,934,660,066.40
抵押借款	41,410,250.27	43,252,982.42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375,802,826.84	2,375,878,002.25
合计	4,406,240,863.88	4,353,791,051.0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质押借款系以电费收费权质押。



## (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支行	2009/9/22	2024/9/21	人民币	4.635		1,559,335,200.00		1,617,835,200.00
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4/8/21	2024/8/20	人民币	4.41		124,871,173.12		124,871,173.12
中国农业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2011/7/27	2021/7/26	人民币	4.41		98,306,820.75		98,306,820.75
中国工商银行南沙支行	2016/1/22	2025/9/1	人民币	4.35		356,000,000.00		356,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第一支行	2009/9/16	2029/9/14	人民币	4.41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2015/7/10	2025/7/9	人民币	4.41		6,962,000.08		6,962,000.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	2014/10/31	2023/10/31	人民币	4.655		574,006.01		649,181.42
中国工商银行第一支行	2014/7/28	2027/7/23	人民币	4.9		164,862,582.27		177,496,054.89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电力支行	2012/1/17	2027/1/16	人民币	4.41		989,960,000.00		989,96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电力支行	2015/5/19	2025/5/19	人民币	4.41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电力支行	2016/4/13	2019/4/12	人民币	4.275		342,000,000.00		342,000,000.00
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5/10/23	2030/10/22	人民币	4.41		2,475,299.88		2,578,437.37
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5/10/23	2030/10/22	人民币	4.41		7,966,414.42		8,298,348.35
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5/2/26	2030/2/25	人民币	4.41		30,968,535.97		32,376,196.70
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8/5/29	2033/5/29	人民币	5.39		126,100,473.34		
华夏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2014/4/29	2029/4/29	人民币	4.41		13,858,358.04		14,457,638.39
合计						4,406,240,863.88		4,353,791,051.07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 42、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第一期）		1,890,790,000.00
17 广州发展绿色债 01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合计	3,900,000,000.00	5,790,790,000.00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一年内到期金额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第一期）	100.00	2012/6/25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350,000,000.00	1,890,790,000.00		1,890,790,000.00			
广州发展绿色债 01 募集资金	100.00	2017/9/6	5 年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	2017/4/20	5 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合计	/	/	/	6,250,000,000.00	5,790,790,000.00		1,890,790,000.00			3,900,000,000.00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建委借款	39,141,400.00	39,141,400.00
中天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12,900.00	2,112,900.00
溪县洋青镇古村村民委员会帮扶经济项目资金	395,406.02	395,406.02
汶村政府地方税务扶贫款		4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67,499,494.79	169,983,787.92
二、辞退福利	7,671,478.99	54,209,691.45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75,170,973.78	224,193,479.37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69,983,787.92	190,777,509.06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3,399,675.76	3,815,550.18
1. 当期服务成本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3,399,675.76	3,815,550.18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四、其他变动	-5,883,968.89	-6,795,009.38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5,883,968.89	-6,795,009.38
五、期末余额	167,499,494.79	187,798,049.86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69,983,787.92	190,777,509.06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3,399,675.76	3,815,550.18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四、其他变动	-5,883,968.89	-6,795,009.38
五、期末余额	167,499,494.79	187,798,049.86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6、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7、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4,390,646.00	11,980,000.00	9,479,869.19	116,890,776.81	
其他递延收益					
合计	114,390,646.00	11,980,000.00	9,479,869.19	116,890,776.8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其他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

			收益金额		关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项目款	7,317,142.56		186,820.66	7,130,321.90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17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31,317,434.33		799,594.07	30,517,840.26	与资产相关
总部企业扶持奖励金	2,203,157.32			2,203,157.32	与资产相关
南沙珠啤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167,250.00	180,000.00	21,750.00	325,500.00	与资产相关
“超洁净排放”改造奖励资金	18,076,191.00		1,390,476.00	16,685,715.00	与资产相关
脱硝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25,239,450.20		5,245,099.98	19,994,350.22	与资产相关
废水回用工程项目补助	450,000.00		75,000.00	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除尘器改造项目补助	7,669,258.57		726,597.42	6,942,661.15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4 年重点污染防治工程广州珠江电厂 #1、#2 机组脱硝还原剂液氨改尿素项目首期补助款	1,417,345.03		101,238.96	1,316,106.07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883,333.29		25,000.02	858,333.27	与资产相关
变频拖动节能系统(2014 年 1 月竣工)	279,833.33		23,000.00	256,833.33	与资产相关
炉渣粉煤灰综合利用系统(2015 年 3 月竣工)	652,500.00		45,000.00	607,500.00	与资产相关
生产余料收集循环利用系统(2014 年 07 月竣工)	645,166.67		49,000.00	596,166.67	与资产相关
挥发性有机气体(VOCs)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207,379.33		17,524.98	189,854.35	与资产相关
万宝光伏发电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1,326,666.54	400,000.00	118,333.35	1,608,333.19	与资产相关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补贴(一炉一塔项目)	2,280,000.00		144,000.00	2,136,000.00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燃煤电厂环保改造项目资金	8,934,320.23		227,143.74	8,707,176.49	与资产相关
2016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资金	4,155,306.02		105,643.37	4,049,662.65	与资产相关
#1 燃机低氮燃烧器 DLN2.6+及全厂 MK6e 系统		5,000,000.00	150,000.00	4,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3#4#机锅炉低氮燃烧项目补贴		3,200,000.00		3,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珠江电力公司#1、#2 炉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		3,200,000.00		3,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文丘里管射流增压装置输送煤气项目	340,265.00			340,265.00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及监管监察能力建设项目	828,646.58		28,646.64	799,999.9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4,390,646.00	11,980,000.00	9,479,869.19	116,890,776.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8、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9、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26,196,558						2,726,196,558

#### 50、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1、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613,627,676.44			3,613,627,676.44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5,359,130,261.85			5,359,130,261.85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1,865,829,388.66			-1,865,829,388.66
（3）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120,326,803.25			120,326,803.25
2、其他资本公积	333,062,088.99	3,056.03		333,065,145.02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17,669,136.98	3,056.03		17,672,193.01
（2）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315,392,952.01			315,392,952.01
（3）其他				
合计	3,946,689,765.43	3,056.03		3,946,692,821.46

## 52、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34,229.66						5,434,229.66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5,434,229.66						5,434,229.66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6,676,600.86	21,358,324.51		6,250,000.00	15,108,324.51		621,784,925.37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354,418.14	-3,641,675.49			-3,641,675.49		-4,996,093.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8,031,019.00	25,000,000.00		6,250,000.00	18,750,000.00		626,781,019.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12,110,830.52	21,358,324.51		6,250,000.00	15,108,324.51	627,219,155.03

#### 54、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2,345,277.15	12,802,978.67	3,708,392.95	51,439,862.87
合计	42,345,277.15	12,802,978.67	3,708,392.95	51,439,862.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集团）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第八条规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逐月提取。

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 55、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94,890,948.86			2,894,890,948.8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894,890,948.86			2,894,890,948.86

#### 56、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724,353,533.47	5,430,049,521.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24,353,533.47	5,430,049,521.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5,573,276.12	357,552,719.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2,619,655.80	272,619,655.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87,307,153.79	5,514,982,586.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29,707,994.40	10,980,725,327.30	10,162,725,481.92	9,095,556,105.76
其他业务	169,130,493.98	95,402,696.94	73,812,107.50	77,459,050.10
合计	12,298,838,488.38	11,076,128,024.24	10,236,537,589.42	9,173,015,155.86

## 58、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01,716,780.73	53,713,918.82
存放同业	98,180,551.23	51,361,779.58
存放中央银行	3,536,229.50	2,352,139.24
利息支出	4,870,269.86	4,770,928.17
吸收存款	4,870,269.86	4,770,928.17
利息净收入	96,846,510.87	48,942,990.65

## 59、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76,243.09	20,900,433.66
教育费附加	8,012,267.19	9,187,750.84
资源税		
房产税	14,384,784.96	29,352,866.11
土地使用税	1,399,905.57	5,687,431.40
车船使用税	73,055.80	148,850.16
印花税	7,684,123.00	6,569,247.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341,511.50	5,971,552.37
契税	54,282.24	
环境保护税	1,473,935.27	
其他		90,344.33
合计	57,100,108.62	77,908,476.53



**60、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78,304,971.67	90,111,064.80
行政费用	4,900,020.84	4,638,690.23
折旧、摊销（销售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保险、维修费、租赁费	26,377,028.43	16,861,173.55
营销综合费用	14,117,046.15	11,844,641.93
其他	6,256,127.01	3,648,103.60
合计	129,955,194.10	127,103,674.11

**61、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75,948,788.72	158,713,615.13
行政费用	23,144,510.96	27,428,793.67
折旧、摊销（管理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保险、维修费、租赁费	29,417,839.03	30,343,384.55
中介服务费	6,898,428.74	844,485.18
董事会费	677.24	136,575.00
其他费用	20,452,592.72	15,993,225.46
合计	255,862,837.41	233,460,078.99

**62、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4,519,596.01	253,984,342.71
减：利息收入	-4,001,774.37	-2,766,657.36
汇兑损益	848,780.54	-330,947.45
未确认融资费用（设定收益计划中的财务费用）	6,983,906.28	6,371,361.15
其他	4,092,587.51	5,401,049.41
合计	322,443,095.97	262,659,148.46

**6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7,477.78	-77,528.19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57,477.78	-77,528.19

**6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374,340.44	-59,531,961.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16,303.92	756,863.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88,981,736.78	178,963,129.7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2,324,889.05	-3,748,495.34
合计	146,697,270.19	116,439,537.10

**66、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464.29	-780,019.07	-14,464.2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14,464.29	-780,019.07	-14,464.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即征即退增值税	1,599,031.51		与收益相关
光伏发电广州财政补贴	3,097,048.02		与收益相关

挥发性有机气体 (VOCs) 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17,524.98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及监管监察能力建设项目	28,646.64		与资产相关
万宝光伏发电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118,333.35		与资产相关
南沙珠啤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21,750.00		与资产相关
废水回用工程项目补助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除尘器改造项目补助	726,597.42		与资产相关
脱硝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5,245,099.98		与资产相关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项目补贴	144,000.00		与资产相关
变频拖动节能系统(2014年1月竣工)	23,000.00		与资产相关
炉渣粉煤灰综合利用系统(2015年3月竣工)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产余料收集循环利用系统(2014年07月竣工)	49,000.00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燃煤电厂环保改造项目资金	227,143.74		与资产相关
2016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资金	105,643.37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项目款	186,820.66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799,594.07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25,000.02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4 年重点污染防治工程广州珠江电厂#1、#2 机组脱硝还原剂液氨改尿素项目	101,238.96		与资产相关
#1 燃机低氮燃烧器 DLN2.6+及全厂 MK6e 系统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洁净排放”改造奖励资金	1,390,476.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175,948.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423,790.89	36,078,001.38	
收到补偿款			
违约金收入	230,657.81	163,840.09	
不需支付款项			
保险赔款			
其他	1,603,131.94	531,338.32	
合计	3,257,580.64	36,773,179.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降氮脱硝工程第一批项目计划补助		5,245,099.98	与资产相关
废水回用工程项目补助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珠江电厂机组除尘器改造项目		726,597.42	与资产相关
挥发性有机气体（VOCs）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17,524.98	与资产相关
万宝光伏发电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40,000.02	与资产相关
炉渣粉煤灰综合利用系统补助		13,800.00	与资产相关
变频拖动节能系统补助		27,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补贴（一炉一塔项目）		144,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年重点污染防治工程广州珠江电厂#1、#2机组脱硝还原剂液氨改尿素项目首期补助款		101,238.96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及监管监察能力建设项目		26,838.60	与资产相关
燃煤电厂环保改造项目资金		227,143.73	与资产相关
超洁净排放		1,390,476.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25,000.02	与资产相关
生产余料手机循环利用系统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工业信息化发展基金		105,643.37	与资产相关
新设立金融机构总部		2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和创新补助		3,321,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工作补助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长补助		2,966,768.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1,534,370.30	与收益相关
高企培育入库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科创委研发机构建设补助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沙区质量强区奖励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科创委研发机构建设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财政局广州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7,6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社保基金管理中心2016年稳岗补贴	16,190.8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23,790.89	36,078,001.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9、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8,492.67	3,891,935.69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94,471.93	12,320,334.10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313,300.00		
其他	201,176.00	78,992.45	
合计	817,440.60	16,291,262.24	

## 70、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2,038,626.74	144,141,782.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949,270.59	-7,195,051.50
合计	152,987,897.33	136,946,731.33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44,939,799.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234,949.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845,446.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245,434.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867.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410,546.05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的影响	-13,593,585.11
所得税费用	152,987,897.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1、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4,001,774.37	2,852,524.05
保证金及押金	36,754,879.96	4,152,855.73
保险赔款	231,986.57	5,458,768.12
专项补贴	10,875,345.06	5,372,207.77
其他	31,381,970.40	53,038,903.96
合计	83,245,956.36	70,875,259.63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营业费用付现（工资等除外）	20,390,770.26	21,618,415.21
管理费用付现（税费、工资等除外）	61,497,666.53	65,094,724.43
保险费付现	9,340,132.69	9,877,135.62
保证金及押金	15,730,640.58	6,004,262.94
捐赠款	120,000.00	3,799,177.40
银行手续费	128,120.87	950,416.20
其他	43,588,298.15	69,175,452.75
合计	150,795,629.08	176,519,584.55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认购长江电力股票退回定金		
套期保值收到的现金	40,913,220.00	
其他	28,130.00	1,725,873.12
合计	40,941,350.00	1,725,873.12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7,651,653.07	
套期保值支付的现金	21,667,720.00	
其他	213,421.75	6,263,237.47
合计	39,532,794.82	6,263,237.47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融资券费用	1,600,000.00	1,753,106.85
借款费用	271,899.74	
银行保函手续费	221,938.40	168,483.82
合计	2,093,838.14	1,921,590.67

## 7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1,951,902.60	386,456,344.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7,477.78	-77,528.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6,460,284.03	564,522,528.64
无形资产摊销	18,704,131.75	17,138,147.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93,381.36	4,444,006.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64.29	780,019.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6,316,749.47	264,475,389.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697,270.19	-116,439,537.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96,678.06	-5,695,051.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45,948.65	-750,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463,207.36	-4,866,799.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571,483.93	-326,475,215.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6,177,339.91	-117,596,212.7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94,476.34	665,916,090.65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19,766,505.23	3,578,076,854.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43,574,938.06	4,043,967,315.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191,567.17	-465,890,460.68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519,766,505.23	6,343,574,938.06
其中：库存现金	147,299.33	175,186.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61,106,401.43	1,315,930,326.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351,965.86	9,342,314.4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5,249,160,838.61	5,018,127,111.10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9,766,505.23	6,343,574,938.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7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0,563,781.56	法定存款准备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64,159,605.90	抵押资产
无形资产		
保证金	6,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540,723,387.46	

### 7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34,113.17	6.6166	4,857,333.20
欧元			
港币	989.51	0.8431	834.26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0,471.46	6.6166	400,115.46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XXX			



人民币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76、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套期保值的期初余额 20,468,280.00 元, 全部为待交割的保证金, 已全部完成现货交割。套期项目为煤炭, 套期工具为动力煤期货, 套期保值业务风险按照制度要求对单边持仓交易量和在相应持仓保证金限额内控制, 并按套期保值要求开展业务。2018 年 6 月底套期保值业务无持仓。

## 77、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项目款	7,535,100.00	递延收益	186,820.66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2017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31,450,700.00	递延收益	799,594.07
总部企业扶持奖励金	3,040,000.00	递延收益	
南沙珠啤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180,000.00	递延收益	21,750.00
“超洁净排放”改造奖励资金	8,000,000.00	递延收益	1,390,476.00
脱硝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55,807,000.00	递延收益	5,245,099.98
废水回用工程项目补助	750,000.00	递延收益	75,000.00
除尘器改造项目补助	6,899,000.00	递延收益	726,597.42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4 年重点污染防治工程广州珠江电厂#1、#2 机组脱硝还原剂液氨改尿素项目首期补助款	2,000,000.00	递延收益	101,238.96
节能专项资金	1,000,000.00	递延收益	25,000.02
变频拖动节能系统(2014 年 1 月竣工)	276,000.00	递延收益	23,000.00
炉渣粉煤灰综合利用系统(2015 年 3 月竣工)	540,000.00	递延收益	45,000.00
生产余料收集循环利用系统(2014 年 07 月竣工)	600,000.00	递延收益	49,000.00
挥发性有机气体(VOCs)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350,500.00	递延收益	17,524.98
万宝光伏发电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2,000,000.00	递延收益	118,333.35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补贴(一炉一塔项目)	2,880,000.00	递延收益	144,000.00
广州市燃煤电厂环保改造项目资金	8,000,000.00	递延收益	227,143.74
2016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资金	4,384,200.00	递延收益	105,643.37
#1 燃机低氮燃烧器 DLN2.6+及全厂 MK6e 系统	5,000,000.00	递延收益	150,000.00
3#4#机锅炉低氮燃烧项目补贴	3,200,000.00	递延收益	-
珠江电力公司#1、#2 炉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	3,200,000.00	递延收益	-

文丘里管射流增压装置输送煤气项目	429,000.00	递延收益	-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及监管监察能力建设项目	1,000,000.00	递延收益	28,646.64
即征即退增值税	1,599,031.51	其他收益	1,599,031.51
光伏发电广州财政补贴	3,097,048.02	其他收益	3,097,048.02
高企培育入库补贴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广州市科创委研发机构建设补助	600,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00
南沙区质量强区奖励款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广州市科创委研发机构建设补助	40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0
广州市财政局广州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7,600.00	营业外收入	7,600.00
广州社保基金管理中心 2016 年稳岗补贴	16,190.89	营业外收入	16,190.89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75.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7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电力生产		5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5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肇庆发展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电力生产		5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西村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5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分布式能源站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管理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新塘热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热力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技术研究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供应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加气混凝土		85.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煤炭销售		65.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油品销售装卸		6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港口装卸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燃料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煤炭销售		65.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南沙发展煤炭码头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煤炭装卸		65.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燃气用具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检测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花都广煤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55.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东部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天然气利用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资产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风电		100.00	设立或投资
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连平	广东连平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72.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阳春发展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阳春	广东阳春	电力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东莞穗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发展光伏		100.00	设立或投资
江门广发渔业光伏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财务公司	70.00	3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太平分布式能源站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供应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融资租赁	75.00	25.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瑞华新能源电动船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动船服务		5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金燃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表生产		5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穗燃科技应用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自有资金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西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电力、热力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湖北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阳新	湖北阳新	电力、热力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江苏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溧阳	江苏溧阳	电力、热力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风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紫金广发农业光伏有限公司	广东紫金	广东紫金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或投资
韶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	广东韶关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或投资

其他说明：

持有半数股权比例，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肇庆发展电力有限公司	50%	肇庆发展电力有限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推荐5名，另一股东推荐4名，本公司派出的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的55.56%。
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50%	根据《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决议》，原则同意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荔新”）工程建设和生产的管理以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原名：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企业”）为主，且在实际日常管理中其生产经营事项均接受电力企业的管理。中电荔新于2012年8月正式投入生产，电力企业达到实质控制中电荔新的条件。电力企业2013年将持有中电荔新的50%股权转让给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集团），中电荔新的生产经营由电力集团负责。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50%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管理以电力集团为主，大部分电煤由本公司负责采购供应，已符合实际控制的条件，另按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章程约定，由本公司合并报表。
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	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由电力集团管理。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25%	20,232,115.48	0.00	389,851,075.88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30%	21,131,189.57	0.00	442,733,436.91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5%	15,386,302.42	0.00	410,496,213.3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861,773,526.86	955,167,064.21	1,816,940,591.07	126,868,784.19	95,199,826.38	222,068,610.57	692,543,409.36	1,092,089,237.08	1,784,632,646.44	93,943,374.45	84,076,548.98	178,019,923.43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336,667,844.50	1,691,719,182.18	2,028,387,026.68	542,493,218.39	10,115,685.23	552,608,903.62	469,178,747.62	1,675,574,223.65	2,144,752,971.27	733,268,343.85	6,143,802.94	739,412,146.79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396,083,871.85	1,049,643,222.07	3,445,727,093.92	2,309,177,415.17	7,928,957.07	2,317,106,372.24	2,151,998,173.92	1,052,940,716.93	3,204,938,890.85	2,014,199,332.03	7,998,729.23	2,022,198,061.2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616,027,585.58	80,928,461.90	80,928,461.90	28,381,175.88	378,478,516.89	-22,229,346.10	-12,828,811.84	-84,596,213.97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497,767,053.45	70,437,298.58	70,437,298.58	193,844,824.99	431,972,461.48	51,553,596.05	51,553,596.05	94,334,541.49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827,270,281.50	43,960,864.06	43,960,864.06	-285,072,412.39	5,601,239,336.36	93,526,427.10	93,526,427.10	-64,409,672.03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电力		35.23	权益法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汕尾	广东汕尾	电力		25	权益法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73,621,540.18	995,062,115.50	1,575,371,154.92	1,010,276,844.9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60,653,148.56	92,789,929.67	1,339,187,349.82	243,717,824.10
非流动资产	874,310,126.64	7,749,528,074.20	946,327,331.13	6,165,453,532.86
资产合计	2,547,931,666.82	8,744,590,189.70	2,521,698,486.05	7,175,730,377.83
流动负债	219,929,558.25	1,860,756,413.58	154,827,469.62	1,942,232,598.89
非流动负债		2,339,722,540.96		1,907,000,000.00
负债合计	219,929,558.25	4,200,478,954.54	154,827,469.62	3,849,232,598.8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28,002,108.57	4,544,111,235.16	2,366,871,016.43	3,326,497,778.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20,155,142.85	1,136,027,808.79	833,848,659.09	831,624,444.74
调整事项	50,455,191.81		68,328,617.81	
-- 商誉	50,455,191.81		68,328,617.81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70,099,219.22	1,124,350,922.32	902,177,276.90	1,140,221,176.7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79,029,851.91	2,130,697,649.11	476,473,317.86	1,859,528,653.83
财务费用	-8,917,730.23	65,417,478.74	-7,275,649.72	67,480,525.57
所得税费用		50,288,360.90		51,085,700.69
净利润	-40,319,703.91	150,955,082.69	-13,183,297.11	155,070,085.4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0,319,703.91	150,955,082.69	-13,183,297.11	155,070,085.4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3,609,025.06		46,655,809.46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32,314,635.60	519,541,341.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130,772.85	6,127,607.7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130,772.85	6,127,607.74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55,636,324.76	3,424,976,481.3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8,582,854.60	-81,909,188.55
--其他综合收益	-3,641,675.49	-3,730,138.29
--综合收益总额	24,941,179.11	-85,639,326.84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款项、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相关项目。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的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与这



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目标是贯彻稳健经营、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和原则，确保本公司有关规章制度和为实现经营目标而采取的重大措施能贯彻执行，保障经营管理的有效性，提高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降低实现经营目标的不确定性；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本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覆盖主要经营和管理活动，并将风险管理延伸到销售、供应及工程承包方。

###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各经营公司会通过现场走访和第三方征询等方法收集客户相关信息，再运用信用评估模型对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评估结果提交信用委员会审议通过以确定每一客户的赊销额度。货物出库时，必须核对客户的信用额度，确保在有额度或货款已到账的前提下才能发出发货指令。

在赊销账期内，本公司建立客户定期回访制，了解客户生产、经营、安全、财务等情况，及时根据情况调整信用政策。本公司也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对于出现延迟支付的客户，本公司也有相应制度和流程，确定货款的追收责任，明确不同时段的追收方式和追收重点。此外，本公司还根据业务情况定期或不定期与客户进行书面的对账，相关对账凭证归档客户信用档案。

###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除委托贷款、短期理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外，本公司并无重大计息资产。上述资产连同公司短期借款的期限均为 12 个月以内，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均采用固定利率，因此这部分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并无重大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持有长期借款、应付债券、计息长期应付款如下：

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固定利率：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				

到期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及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4.74%-5.15%	5,790,790,000.00	4.74%-5.15%	5,790,790,000.00
浮动利率：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4.275%-5.39%	4,451,593,288.02	4.275%-5.145%	4,509,666,336.50
合计		10,242,383,288.02		10,300,456,336.50

于 2018 年 0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将减少或增加 44,515,932.88 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本公司各类期限融资需求，必要时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约定提前还款条款等，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本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 2018 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	汇率	合计	外币	汇率	合计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34,113.17	6.6166	4,857,333.20	647,996.40	6.5340	4,234,138.08
港币	989.51	0.8431	834.26	978.16	0.835	817.6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0,471.46	6.6166	400,115.46	60.98	6.5340	398.46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于 2018 年 06 月 30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25,744.87 元；如果人民币对港元升值或贬值 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83.43 元。管理层认为 1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95,000,000.00	2,170,000,000.00
合计	2,195,000,000.00	2,170,000,000.00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219,500,000 元。管理层认为 1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本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041,305,000.00				4,041,305,00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2,117,928,310.98				2,117,928,310.98
应付利息	128,049,982.26				128,049,982.26
其他应付款	445,621,315.18				445,621,315.18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352,424.74	551,138,939.91	1,965,067,610.30	1,890,034,313.66	4,451,593,288.62
应付债券及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90,790,000.00		3,900,000,000.00		5,790,790,000.00
长期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56,450.00	1,056,450.00	39,936,806.02	42,049,706.02
合计	8,669,047,033.16	552,195,389.91	5,866,124,060.30	1,929,971,119.68	17,017,337,603.06

项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600,000,000.00				3,600,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49,106,544.88				2,149,106,544.88
应付利息	151,626,245.36				151,626,245.36
其他应付款	451,075,227.94				451,075,227.94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5,875,285.43	406,075,385.54	577,279,738.48	3,370,435,927.05	4,509,666,336.50
应付债券及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90,790,000.00	3,900,000,000.00		5,790,790,000.00
长期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56,450.00	1,056,450.00	39,536,806.02	41,649,706.02
合计	6,507,683,303.61	2,297,921,835.54	4,478,336,188.48	3,409,972,733.07	16,693,914,060.70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2,195,000,000.00			2,195,000,000.00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95,000,000.00			2,195,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195,000,000.00			2,195,000,000.0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 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b>	2,195,000,000.00			2,195,000,000.0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负债总额</b>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计算的，属于公允价值第一层次。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9、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投资	652,619.7357	62.69	62.6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 持股比 例(%)	本企业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一、合营企业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港务	7,000.00	50	50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航运	20,000.00	50	50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航运	62,649.71	50	50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加气混凝土	1,600.00	50	50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技术服务	300.00	50	50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电力	60,000.00	35.23	35.23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电力投资	84,740.00	30	30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汕尾	电力	274,975.00	25	25
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福泉市	电力	85,744.50	30	30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天然气	139,156.38	25	25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	化工	95,974.43	30	3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电力	525,028.40	2.22	2.22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	煤矿	106,666.67	30	30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生产、销售 电力及热力	68,508.28	18.35	18.35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天然气销售	2,000	30	30
珠海港达海港务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干散货的装 卸、堆存	5,000	20	20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投资	6,839.20	30	30
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供应电力、 热力	10,526.70	20	20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嘉信液化气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嘉得液化气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赏越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香港能勇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上海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香港翠嘉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BP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参股股东
BestStar Investments Limited	参股股东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购石灰石浆液	8,921,951.34	5,830,543.57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热力	33,372,451.92	
BP Singapore Pte. Limited	油品	250,486,692.89	
上海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470,136.56	161,280.28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清运费	3,949,209.66	3,946,016.82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工业净水及污水处理费	3,573,671.59	3,387,495.93
广州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公用系统分摊	4,763,345.14	13,872,151.29
香港能勇有限公司	股东派驻人员劳务		606,049.57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运输劳务	288,917,776.40	272,797,884.86
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人员劳务费	1,245,000.00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98,888.86	118,050.31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796,204.88	596,835.26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036,596.69	1,559,463.94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894,455.06	453,640.51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68,639.61	357,454.74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23,124.28	746,469.72
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6,614.00	43,183.61
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344.00	882.17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108.27	204.39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93,294.21	257,798.2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燃料油	527,330.40	720,023.98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燃料油	670,916.16	8,719,481.52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代采购物资	4,956,789.82	10,027,839.67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代采购物资	9,675,191.95	4,788,463.60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粉煤灰	4,594,555.89	3,236,728.46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煤炭	53,132,717.62	181,326,042.56
广州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	190,945,294.97	215,245,504.25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船供油销售	8,135,345.74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船供油销售	36,775,516.07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	燃料油	471,215.46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天然气	54,301.11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检修费用	4,548,547.87	18,285,809.83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检修费用	7,624,283.20	9,053,926.17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125,000.00	105,000.00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外派管理人员劳务费		206,175.11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1,197,791.23	2,541,372.10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139,737.47	111,581.50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959,386.19	3,811,997.26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00,977.78	329,581.9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2018-8-31	生产期间经营收入（以季度的财务报表为依据）的 1.25%	556,200.00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2018-8-31	生产期间经营收入（以季度的财务报表为依据）的 1.25%	261,834.12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2018-8-31	生产期间经营收入（以季度的财务报表为依据）的 1.25%	7,895,424.33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2018-8-31	生产期间经营收入（以季度的财务报表为依据）的 1.25%	3,812,177.62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2018-8-31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2018-8-31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2018-8-31		
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资产处置工作完成或对方提前书面终止服务之日的较早日期止	以存量资产在 2015-12-31 的账面价值的 1.5%计算	
广州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资产处置及非运营企业清理工作完成或对方提前书面终止服务之日的较早日期止	以存量资产在 2015-12-31 的账面价值的 1.5%计算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77,251.17	725,017.74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35,789.70	365,026.26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142,555.42	2,372,427.54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285.74	10,285.74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7,896.26	40,810.80
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7,896.26	40,810.8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653,927.93	944,006.8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1/5/25	2023/5/24	否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013/4/17	2021/4/16	否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4/11/18	2022/11/17	否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9/29	2023/9/2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天然气投资公司于2011年5月按30%股权比例为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煤广发公司”)履行人民币3亿元债务向晋商银行太原并州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已签订《保证合同》。项目贷款合同期限为十年,保证期间为项目贷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于2012年12月变更为由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煤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广州发展煤炭投资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更名为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1日更名

为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物流集团”）；

2) 同煤广发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筹资7亿元，期限6年，其控股股东大同煤矿公司对该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能源物流集团向大同煤矿公司出具反担保函，按30%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信用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一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 同煤广发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筹资2亿元，期限5年，其控股股东大同煤矿公司对该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能源物流集团于2014年11月向大同煤矿公司出具反担保函，按30%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信用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一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4)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能源物流集团控股30%的同煤广发公司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贷款5亿元，租赁期限6年，利率按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下浮10%执行。同煤集团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不可撤销的保证函》，对此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由能源物流集团按30%股权比例为同煤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函的期限与《不可撤销担保函》一致，自《不可撤销担保函》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确认收益
拆出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6/19	2018/6/18	937,028.26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6/6/8	2019/6/7	79,275.66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9.84	144.80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44,882,515.76		45,089,096.67	
应收账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59,088,459.89		63,012,237.16	
应收账款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58,867,621.79		54,336,190.70	
应收账款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187,292.57	
应收账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6,278,586.72		3,805,097.75	
应收账款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296,155.23		1,079,711.06	
预付账款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450,000.00	
预付账款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4,157,376.36	
预付账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29,995,600.00			
长期应收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176,059,134.33		176,067,535.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5,160,000.00		35,160,000.00	
应收利息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60,416.68	
应收股利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9,210,228.65		9,210,228.65	
其他应收款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101,793.74		41,587.92	
其他应收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22,112,645.40	
其他应收款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1,269,658.70		638,178.44	
其他应收款	广州嘉信液化气有限公司			12,653.63	
其他应收款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148,121.72		44,764.70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784,695.87	
其他应收款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84,965.83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3,110,498.06
应付账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63,988,213.86	134,050,545.35
应付账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29,054,371.02	56,847,271.14
应付账款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1,139,931.00
应付账款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14,708,052.00	2,606,102.00
应付账款	广州嘉信液化气有限公司		62,136.63

应付账款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7,403.77
应付账款	BP Singapore Pte. Limited	543,213.69	
吸收存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4,992,598.13	3,778,890.28
吸收存款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138,861,985.23	135,048,552.69
吸收存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248,216,285.49	283,847,783.17
吸收存款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85,691,668.47	91,483,721.06
吸收存款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62,590,291.26	58,024,936.87
吸收存款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49,652,236.87	60,686,256.28
吸收存款	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9,801,027.19	11,042,387.87
吸收存款	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233,423.95	232,013.31
吸收存款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130,723.10	486,030.57
吸收存款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50,722,642.24	50,899,604.27
应付利息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13,702.29	24,545.34
应付利息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6,399.03	6,991.96
应付利息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1,351,321.93	868,344.51
应付利息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44,366.90	47,455.05
应付利息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41.76	116.60
应付利息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6,203.57	17,953.03
应付利息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403,074.76	386,045.47
应付利息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1,663,713.88	2,803,954.62
应付利息	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3,096.92	90.57
应付利息	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74.57	3,934.95
其他应付款	BP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2,404,998.00	1,645,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300.00	1,2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168,099.50
预收账款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预收账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控股子公司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益发电公司”)以电费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支行贷款 42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自 2009 年 9 月 22 日至 2024 年 4 月 21 日,借款年利率为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55,934 万元人民币。

(2)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天然气投资公司于 2011 年 5 月按 30%股权比例为同煤广发化工公司履行人民币 3 亿元债务向晋商银行太原并州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已签订《保证合同》。项目贷款合同期限为十年,保证期间为项目贷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2012 年 12 月变更为由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煤炭投资有限公司(2013 年 4 月更名为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6 月 1 日更名为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物流集团)提供担保。

(3)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筹资 7 亿元,期限 6 年,控股股东大同煤矿公司对该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能源物流集团向大同煤矿公司出具反担保函,按 30%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信用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一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4) 控股子公司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辟油品公司)拥有的广州南沙油库成为郑州商品交易所甲醇期货指定交割仓库,公司全资子公司发展油品投资公司就发展碧辟油品公司申请成为郑州商品交易所甲醇期货指定交割仓库提供担保事项,对碧辟油品公司按照《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协议书》之规定,参与期货储存交割等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由发展油品投资公司与郑州商品交易所签订《担保合同》,向郑州商品交易所提供 100%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实际取得对交割库的追偿权之日起一年内。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与发展油品投资公司签署《支付协议》,若发展油品投资公司因《担保合同》承担担保责任,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向发展油品投资公司支付其已履行担保责任金额的 40%,支付义务最高额度不超过 380 万美元,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签订之日(2013 年 7 月 16 日)起至《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终止或到期(以早者为准)后两年届满结束。发展油品投资 2015 年由能源物流集团吸收合并,相应义务由能源物流集团继承。

(5) 碧辟油品公司拥有的广州南沙油库为上海交易所燃料油指定交割油库,并与上海期货交易所签订的合作协议有效期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协议期届满前三个月内,若协议双方均

未提出书面异议，协议有效期可自动续期一次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指定交割油库协议书》要求提供担保的条款，属下全资子公司能源物流集团就碧辟油品公司参与期货储存交割等业务应承担的一切违约责任，继续按 60%持股比例承担相应的连带担保责任。

(6)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筹资 2 亿元，期限 5 年，大同煤矿公司对该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能源物流集团于 2014 年 11 月向大同煤矿公司出具反担保函，按 30%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信用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一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7) 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发电）与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行营业部签订了以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受益人，最高赔付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6,550.09 万元的不可撤销的付款保函。保函自 2018 年 4 月 3 日起生效，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失效。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越秀支行签订了以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受益人，最高赔付金额为人民币 19,247.64 万元的不可撤销的付款保函，保函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失效。

(8)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全资子公司能源物流集团控股 30%的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简称“同煤广发公司”）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贷款 5 亿元，租赁期限 6 年，利率按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下浮 10%执行。同煤集团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不可撤销的保证函》，对此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由能源物流集团按 30%股权比例为同煤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函的期限与《不可撤销担保函》一致，自《不可撤销担保函》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9)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伏股份）以资产抵押及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办理丰力轮胎光伏发电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5,502 万元，期限 15 年（宽限期 1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378.39 万元，相关用于担保的设备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为 4,761.08 万元。

(10) 光伏股份以资产抵押及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办理珠江钢琴光伏发电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445 万元，期限 15 年（宽限期 1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68.16 万元，相关用于担保的设备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为 453.92 万元。

(11) 光伏股份以资产抵押及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办理漆包线光伏发电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1,513 万元，期限 15 年（宽限期 1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863.03 万元，相关用于担保的设备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为 1,200.97 万元。

(12) 光伏股份以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办理万宝冰箱光伏发电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2,400 万元，期限 15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509.69 万元。

(13) 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方式，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办理的鳌头分布式能源站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24,405 万元，期限 10 年（宽限期 1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3,483.39 万元。

(14) 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方式，通过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一支行办理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36,200 万元，期限 13 年（宽限期 1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5%。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8,012.95 万元。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72,619,655.80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4,320,227.26	2,224,900.86
委托贷款	44,586,099.78	15,289,561.84
统借统还贷款	14,029,376.07	351,016.66
合计	62,935,703.11	17,865,479.36

(2). 本报告期无重要逾期利息。

### (3).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35,202,379.44	
合计	35,202,379.44	

### (4).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09,140,845.43	100.00			3,409,140,845.43	3,181,883,603.45	100.00			3,181,883,603.45
组合1										
组合2	3,409,140,845.43	100.00			3,409,140,845.43	3,181,883,603.45	100.00			3,181,883,603.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409,140,845.43	/		/	3,409,140,845.43	3,181,883,603.45	/		/	3,181,883,603.4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往来款	2,048,951,730.78	2,878,048,934.38
保证金、押金等	500.00	129,832.34
应收服务费等	802,560.03	2,204,836.73
借款（统借统还）	1,359,386,054.62	301,500,000.00
合计	3,409,140,845.43	3,181,883,603.45

##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拨付往来款	1,490,795,000.00	1-3年	43.73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拨付往来款	457,023,504.65	3年以上	13.41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75,000,000.00	1年以内	2.20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629,000,000.00	1年以内	18.45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拨付往来款	100,240,000.00	3年以上	2.94	
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借款	160,000,000.00	1年以内	4.69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121,500,000.00	1年以内	3.56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借款	90,000,000.00	1年以内	2.64	
合计	/	3,123,558,504.65	/	91.62	

## (9).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0).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1).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899,050,826.28		10,899,050,826.28	10,893,852,851.28		10,893,852,851.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0,899,050,826.28		10,899,050,826.28	10,893,852,851.28		10,893,852,851.28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70,000,000.00			1,470,000,000.00		
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50,500,000.00			50,500,000.00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428,026,543.51			2,428,026,543.51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385,577,089.81			385,577,089.81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1,094,935,675.97			1,094,935,675.97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645,363,174.54			2,645,363,174.54		
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459,741,444.52	5,197,975.00		464,939,419.52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982,302.40			150,982,302.40		
广州穗燃科技应用有限公司	58,726,620.53			58,726,620.53		
合计	10,893,852,851.28	5,197,975.00		10,899,050,826.28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79,108.33	1,523,253.71	12,158,327.55	1,639,527.22
其他业务				
合计	7,579,108.33	1,523,253.71	12,158,327.55	1,639,527.22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7,555,660.99	564,186,774.9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8,000,000.00	74,926,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32,762,793.03	14,807,234.60
合计	358,318,454.02	653,920,009.51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385.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02,691.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16,303.9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2,324,889.05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6,360.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888,330.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63,766.46	
合计	10,319,533.9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800	0.1598	0.15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65	0.1560	0.1560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董事长：伍竹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